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Jiangxi Provincial Communications Investment Group Co., Ltd.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 公司债券（第三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行人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金额	人民币 200 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18 亿元
增信情况	无增信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信评级机构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主体信用等级	AAA
债券信用等级	AAA

签署日期 2021 年 11 月 8 日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申请文件及编制》（2021 年修订）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本次债券发行注册的文件，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发行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债券发行环节，不直接或者间接认购自己发行的债券。债券发行的利率或者价格应当以询价、协议定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人不会操纵发行定价、暗箱操作，不以代持、信托等方式谋取不正当利益或向其他相关利益主体输送利益，不直接或通过其他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不实施其他违反公平竞争、破坏市场秩序等行为。

发行人如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 5% 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参与本次债券认购，发行人将在发行结果公告中就相关认购情况进行披露。

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债券发行的注册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债券发行出具的审核意见，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凡欲认购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债券视作同意募集说明书关于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和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

一、本期债券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存在以下不同于普通公司债券的特殊发行事项：

1、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的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品种二的基础期限为 5 年，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5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两个品种之间可以双向回拨。

2、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有权根据簿记建档前网下询价结果，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 100%。各品种的最终发行规模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由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后最终确定。

3、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本期债券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将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的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

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之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

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 250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首个周期同等期限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后续周期的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250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

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首个周期同等期限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4、发行人续期选择权：在每期债券的每个重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重定价周期，或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 30 个交易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5、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应在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递延支付的金额将按照当期执行的利率计算复息。在下个利息支付日，若发行人继续选择延后支付，则上述递延支付的金额产生的复息将加入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中继续计算利息。

6、强制付息事件：付息前 12 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发行人（母公司）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按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除外）；（2）减少注册资本。

7、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若发行人选择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则在延期支付利息及其孳息未偿付完毕之前，发行人（母公司）不得有下列行为：（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按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除外）；（2）减少注册资本。

8、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9、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1）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

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若因上述原因进行赎回，则在发布赎回公告时需要同时提供以下文件：

1）由发行人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签字的说明，该说明需阐明上述发行人不可避免

的税款缴纳或补缴条例；

2) 由会计师事务所或法律顾问提供的关于发行人因法律法规的改变而缴纳或补缴税款的独立意见书，并说明变更开始的日期。

发行人有权在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即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前 20 个工作日公告（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日距付息日少于 20 个工作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

（2）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若未来因企业会计准则变更或其他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时，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发行人因上述原因进行赎回，则在发行赎回公告时需要同时提供以下文件：

1) 由发行人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签字的说明，该说明需阐明发行人符合提前赎回条件；

2) 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对于会计准则改变而影响公司相关会计条例的情况说明，并说明变更开始的日期。

发行人有权在该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前 20 个工作日公告（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距年度末少于 20 个工作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

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

除了以上所述的税收等法律法规、企业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形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

10、会计处理：本期债券设置递延支付利息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和本募集说明书的条款，发行人将本期债券分类为权益工具

若发行人选择行使续期选择权、递延利息支付权以及赎回选择权等相关权利，则会造成本期债券本息支付的不确定性，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此外，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第一节 风险提示及说明”之“一、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风险”之“（五）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所提示的风险。

二、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为 1,332.83 亿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数）；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61.83%，母公司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60.11%。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14.34 亿元（2018 年-2020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交易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三、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因而本期债券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发行结束后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本期债券虽具有良好的资质及信誉，但由于债券交易活跃程度受宏观经济环境和投资者意愿等不同因素影响，无法保证债券持有人随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从而承受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五、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本期债券的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 AAA，说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进行评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说明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发生任何影响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事项，导致公司主体信用级别和/或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发生负面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者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

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具有同等约束力。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七、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普通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交易,普通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八、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及其下属成员单位经营活动产生的收益和现金流。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230.68 亿元、280.95 亿元、287.37 亿元和 169.72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19.35 亿元、15.07 亿元、8.60 亿元和 24.87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172.00 亿元、197.88 亿元、125.67 亿元和-28.84 亿元。

九、2020 年初,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春节期间全国收费公路免收车辆通行费期间由 7 天延长至 16 天。2020 年 2 月 15 日,交通运输部发布通知,自 2020 年 2 月 17 日零时起至疫情防控工作结束,全国收费公路免收车辆通行费。2020 年 4 月 28 日,交通运输部发布关于恢复收费公路收费的公告,自 2020 年 5 月 6 日零时起,经依法批准的收费公路恢复收费(含收费桥梁和隧道)。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230.68 亿元、280.95 亿元、287.37 亿元和 169.72 亿元,营业利润分别为 28.08 亿元、27.71 亿元、12.69 亿元和 32.88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25.26 亿元、20.75 亿元、11.69 亿元和 27.84 亿元,突发的新冠病毒疫情对发行人车辆通行费业务板块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后续的偿债能力。

十、2012 年以来,发行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及江西省人民政府文件(赣府字[2012]49 号),对政府还贷性高速公路不计提折旧。若后续相关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发生变更,可能导致发行人营业利润降低,盈利水平下降。

十一、作为江西省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公司承担着江西绝大部分高速公路建设任务和运营业务。截至 2020 年末,江西省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 6,234 公里。公司高速公路运营总里程 5,354 公里,占江西省高速公路已通车总里程的 85.88%,公司在江西省高速公路网中居于主导地位。目前公司正在进行多条高速公路项目建设,而高速公

路建设前期投入大、施工周期长、资金占用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公司在建路产项目 7 个，公司承建的在建高速公路（包括公司直属、全资与控股公司的在建高速公路项目）总里程约为 651 公里，概算总投资约 870.24 亿元，累计完成投资 399.47 亿元。高速公路建设的行业特点决定了发行人未来资本支出较大，对资金需求较大。目前发行人外部筹资方式以债权融资为主，如果公司不能有效管理其未来投资，将可能出现资本支出过大，并进一步导致总体债务压力较大的风险。

十二、2018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6 月，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5.99 亿元、5.07 亿元、16.72 亿元和 10.45 亿元，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23.73%、24.46%、143.11%和 37.55%，投资收益主要系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持有股票、基金的分红和转让收益，此部分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未来如果出现波动将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

十三、为明确约定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发行人聘任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投资者通过认购、交易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即视作同意发行人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十四、由于本期债券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同时涉及发行跨年度，且 2021 年 1 月 8 日，发行人名称由“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此本期债券名称由原申请的“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变更为“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人名称变更及本期债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期债券发行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原相关申报文件继续有效。

十五、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披露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1 年上半年，发行人营业总收入为 1,697,182.72 万元，净利润为 278,388.35 万元，未出现其他重大不利变化或对其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提请投资者关注。

十六、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和受托管理人及其关联方可以通过自主决策、在符合法律法规前提下认购本期债券。

目 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8
释义	9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2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12
二、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7
三、认购人承诺	17
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19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19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9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20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20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20
六、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21
七、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2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4
一、发行人概况	24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24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7
四、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28
五、发行人治理结构及独立性	36
六、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43
七、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	50
八、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情况	55
九、发行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9
第四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	90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90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99
第五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102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02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102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104
四、报告期内发行人主体评级变动情况	112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13
一、备查文件内容	113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113
三、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114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省高速集团、省交通集团、集团公司	指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省交通运输厅	指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公司章程》	指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
本次债券	指	发行总额不超过 200 亿元的“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专业投资者	指	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而组织的，由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组成承销机构的总称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
投资人、持有人	指	就本期债券而言，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主体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联合资信	指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
新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	指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江西省交通厅	指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赣粤高速	指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路开发公司	指	江西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政府还贷性公路	指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利用贷款或者向企业、个人有偿集资建成的收费公路
经营性公路	指	国内外经济组织依法投资建设或者依法受让政府还贷公路收费权的收费公路
计重收费	指	按照载货类通行车辆的重量（车货总重）来计取通行费的收费模式
工程监理	指	监理人员依据监理合同对工程质量、安全、环保、费用、进度和合同等实施的监督和管理活动
路基	指	公路的基本结构，是支撑路面结构的基础，与路面共同承受行车荷载的作用，同时承受气候变化和各种自然灾害的侵蚀和影响
路面	指	铺筑在公路路基上与车轮直接接触的结构层，承受和传递车轮荷载，承受磨损，经受自然气候和各种自然灾害的侵蚀和影响
桥梁、涵洞	指	公路跨越水域、沟谷和其他障碍物时修建的构造物。按照《公路工程技术标准》规定，单孔跨径小于 5 米或多孔跨径之和小于 8 米称为涵洞，大于这一规定值则称为桥梁
隧道	指	建造在山岭、江河、海峡和城市地面下，供车辆通过的工程构造物
国道	指	具有全国性政治、经济意义的主要干线公路，包括重要的国际公路，国防公路、连接首都与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首府的公路，连接各大经济中心、港站枢纽、商品生产基地和战略要地的公路
省道	指	具有全省（自治区、直辖市）政治、经济意义，并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公路主管部门负责修建、养护和管理的公路干线
高速公路	指	专供汽车分向、分车道行驶，并应全部控制出入的多车道公路。四车道高速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 25,000-55,000 辆。六车道高速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 45,000-80,000 辆。八车道高速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 60,000-

		100,000 辆
一级公路	指	供汽车分向、分车道行驶，并可根据需要控制出入的多车道公路。四车道一级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 15,000-30,000 辆。六车道一级公路应能适应将各种汽车折合成小客车的年平均日交通量 25,000-55,000 辆
二级公路	指	供汽车行驶的双车道公路。一般能适应每昼夜 3,000-7,500 辆中型载重汽车交通量
养护	指	保证公路的正常使用而进行的经常性保养、维修、预防和修复灾害性损坏，以及为提高使用质量和服务水平而进行的加固、改善和增建
小修保养工程	指	对公路及沿线设施经常进行维护保养和修补其轻微损坏部分的作业
中修工程	指	对公路及沿线设施的一般性损坏部分进行定期的修理加固，以恢复公路原有技术状况的工程
大修工程	指	对公路及沿线设施的较大损坏进行周期性的综合修理，以全面恢复到原技术标准的工程
改扩建工程	指	对原公路及沿线设施进行全线或逐段提高技术等级，以提高其使用性能的工程
信托贷款	指	信托贷款是指信托机构在国家规定的范围内，运用信托存款等自有资金，对自行审定的单位和项目发放的贷款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一）本次公司债审核及注册情况

2020 年 1 月 15 日，发行人董事会二届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集团申请发行公司债的议案》，同意发行人发行不超过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公司债券。

2020 年 3 月 13 日，江西省交通运输厅下发了《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申请债务融资工具及公司债券的批复》（赣交财务字【2020】13 号），同意公司关于发行不超过 15 年期、不超过 200 亿元无担保公司债券的方案。

发行人本次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0】1894 号）。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发行主体：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名称：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品种：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

债券期限及品种：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的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品种二的基础期限为 5 年，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5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两个品种之间可以双向回拨。

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有权根据簿记建档前网下询价结果，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 100%。各品种的最终发行规模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由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

间回拨选择权后最终确定。

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含 18 亿元）。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本期债券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将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的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

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之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

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 250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首个周期同等期限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后续周期的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250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首个周期同等期限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在本期债券的每个重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重定价周期，或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 30 个交易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应在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递延支付的金额将按照当期执行的利率计算复息。在下个利息支付日，若发行人继续选择延后支付，则上述递延支付的金额产生的复息将加入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中继续计算利息。

强制付息事件：付息前 12 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发行人（母公司）不得递延

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按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除外）；（2）减少注册资本。

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若发行人选择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则在延期支付利息及其孳息未偿付完毕之前，发行人（母公司）不得有下列行为：（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按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除外）；（2）减少注册资本。

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1）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

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若因上述原因进行赎回，则在发布赎回公告时需要同时提供以下文件：

1）由发行人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签字的说明，该说明需阐明上述发行人不可避免的税款缴纳或补缴条例；

2）由会计师事务所或法律顾问提供的关于发行人因法律法规的改变而缴纳或补缴税款的独立意见书，并说明变更开始的日期。

发行人有权在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即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前 20 个工作日公告（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日距付息日少于 20 个工作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

（2）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若未来因企业会计准则变更或其他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时，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发行人因上述原因进行赎回，则在发行赎回公告时需要同时提供以下文件：

1) 由发行人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签字的说明, 该说明需阐明发行人符合提前赎回条件;

2) 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对于会计准则改变而影响公司相关会计条例的情况说明, 并说明变更开始的日期。

发行人有权在该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 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前 20 个工作日公告 (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距年度末少于 20 个工作日的情况除外, 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

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 (如有) 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 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 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 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

除了以上所述的税收等法律法规、企业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形以外, 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

会计处理: 本期债券设置递延支付利息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 和本募集说明书的条款, 发行人将本期债券分类为权益工具。

债券票面金额: 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形式: 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 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 每年付息一次。

支付金额: 本期债券于每年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 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券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付息、兑付方式: 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

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起息日：2021 年 11 月 11 日。

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付息日：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首个周期的付息日期为 2022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11 月 11 日。品种二首个周期的付息日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11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信用评级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本期债券不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

配售规则：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机构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进行：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认购金额进行累计，当所有投资者的累计有效申购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申购利率相同且在该利率上的所有申购不能获得足额配售的情况下，按照等比例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发行人和

簿记管理人有权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承销团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拟上市交易场所：本次公司债拟于上交所上市。

质押式回购：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本期债券质押式回购相关申请尚需有关部门最终批复，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本息。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

税务提示：根据《关于永续债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64 号），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的利息收入适用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发行人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支出不得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除企业所得税外，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人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其他税款由投资人承担。

二、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21 年 11 月 8 日。

发行首日：2021 年 11 月 10 日。

预计发行期限：2021 年 11 月 10 日和 2021 年 11 月 11 日，共 2 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2020 年 1 月 15 日，发行人董事会二届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集团申请发行公司债的议案》，同意发行人发行不超过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公司债券。

2020 年 3 月 13 日，江西省交通运输厅下发了《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申请债务融资工具及公司债券的批复》（赣交财务字【2020】13 号），同意公司关于发行不超过 15 年期、不超过 200 亿元无担保公司债券的方案。

发行人本次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0】1894 号）。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8 亿元。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8 亿元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本息。具体偿还债务明细如下：

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偿债明细

单位：亿元

序号	债务名称	债权人/债券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务余额	偿还金额
1	银行借款	平安银行	2020/11/30	2021/11/29	9.30	9.30
2	银行借款	民生银行	2021/3/12	2021/12/19	2.90	1.70
3	银行借款	浦发银行	2021/5/31	2021/11/30	2.00	2.00
4	中期票据	18 赣高速 MTN008	2018/12/12	2021/12/12	20.00	5.00
合计					34.20	18.00

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金额。

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为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中陈述的用途一致，规避市场风险、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利，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专项账户存放的债券募集资金必须按照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专款专用，并由监管银行对账户进行监管。

公司将与监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约定由监管银行监督偿债资金的存入、使用和支取情况。募集资金只能用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除此之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若发行人拟变更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经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也将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对专项账户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同时，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证券业协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相关约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其专项偿债账户信息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期债券发行后将引起公司财务结构的变化。

下表模拟了公司的总资产、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结构在以下假设的基础上产生的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21 年 6 月 30 日；
- 2、假设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8 亿元，即不考虑融资过程中所产生的相关费

用且全部发行；

- 3、假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18 亿元计入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
-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8 亿元，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 5、假设本期债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完成发行，且前述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基于上述假设，本期债券发行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表：发行人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债券发行前	债券发行后（模拟）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合计	6,535,289.38	6,535,289.38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386,954.91	28,386,954.91	-
资产总计	34,922,244.30	34,922,244.30	-
流动负债合计	5,994,302.53	5,814,302.53	-18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99,619.37	15,599,619.37	-
负债合计	21,593,921.91	21,413,921.91	-18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28,322.39	13,508,322.39	180,000.00
资产负债率	61.83%	61.32%	-0.52%

如上表，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按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公司资产合计无变化；流动负债减少 18 亿元，负债合计减少 18 亿元；所有者权益增加 18 亿元。资产负债率由 61.83%降为 61.32%，减少了 0.52%。本次债券的发行将进一步优化发行人的财务结构，增强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同时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稳定的中长期资金支持，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六、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使用，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措施。另外，本期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募集资金用途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用于不产生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发行人拟变更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经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

七、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发行了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 30 亿，期限 6 年（3+3），发行利率为 3.45%。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2020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发行了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 20 亿，期限 5 年，发行利率为 4.08%。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2020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发行了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规模为 18 亿，期限 5 年，发行利率为 4.07%。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2020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发行了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规模为 15 亿，期限 5 年，发行利率为 4.05%。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2021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发行了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 20 亿，期限 5 年，发行利率 3.90%。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2021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发行了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规模 15 亿，期限 5 年，发行利率 3.76%。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2021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发行了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绿色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发行规模 1 亿元，期限 265 天，发行利率 2.95%。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2021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发行了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规模 15 亿，期限 5 年，发行利率 3.75%。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暂未使用该期债券的募集资金。

2021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发行了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乡村振兴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 5 亿，期限 3 年，发行利率 3.42%。截

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暂未使用该期债券的募集资金。

2021 年 7 月 23 日，公司发行了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 20 亿，期限 5+N 年，发行利率 3.65%。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暂未使用该期债券的募集资金。

2021 年 8 月 9 日，公司发行了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规模 20 亿，期限 5+N 年，发行利率 3.63%。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暂未使用该期债券的募集资金。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注册名称：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江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9,505,051,205.98 元

设立日期：1997 年 10 月 2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7055116528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朝阳洲中路 367 号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朝阳洲中路 367 号

邮政编码：330025

联系电话：0791- 86243076

传真：0791-86243172

公司网页：www.jxgsgl.com

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喻旻昕

所属行业（证监会行业分类）：道路运输业

经营范围：高速公路及其他重大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服务、经营，服务区经营以及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建设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批发、代购、现代物流、广告、房地产开发经营，道路清障、车辆救援与抢修、停车、货物装运与仓储服务业务（危化品除外）。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发行人的前身是江西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0 月 20 日，是报经江西省人民政府批准，经江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赣体改办[1997]04 号文件批复，以江西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的经营性资产为基础组建设立的，是主要从事省内

高等级公路建设、经营与管理等业务的大型国有独资投资公司，隶属于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2009 年 3 月 10 日，江西省人民政府以赣府字[2009]29 号文件《关于同意成立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建方案的批复》批准，在江西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合省属高速公路管理单位，组建成立江西省高速集团，负责省属高速公路投资、建设、经营等工作。省政府授权省交通运输厅作为省高速集团出资人代表，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和履行义务。省高速集团于 2009 年 11 月 28 日正式成立，于 2010 年 1 月 1 日正式开始运作。

根据江西省交通运输厅赣交财审字[2011]25 号《关于同意公路开发公司产权划转事宜的批复》以及划转协议，江西公路开发总公司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其整体产权划转至发行人。

2012 年 6 月 15 日江西省人民政府印发赣府字[2012]49 号文，批复同意《省交通运输厅收费还贷高速公路资产和负债移交管理及运作方案》。依据该方案，江西省交通运输厅投资建设和管理的昌金、温沙、乐温、景婺黄、武吉、泰赣、瑞赣、鹰瑞、石吉、赣州城西段、隘瑞、永武、机场和赣崇共计 14 条收费还贷高速公路的厅属资产和负债及江西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赣州管理处、江西公路管理局沪瑞高速公路昌金管理处、江西公路管理局大广高速公路武吉管理处、江西省公路管理局京福高速公路温沙管理处、江西省公路管理局景婺黄高速公路管理处 5 个管理处拟移交至发行人管理及运作，移交基准日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移交的原则为：（1）性质不变。根据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监察部、国务院纠风办《关于禁止将政府还贷公路违规转让或划转成经营性公路的通知》（交公路发[2012]149 号）精神，相关高速公路移交后，维持原收费还贷性质不变，现行收费还贷高速公路支持政策不变，继续执行国家规定的收费还贷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免征营业税及附加，对应的应纳所得税额免征企业所得税等税收优惠政策，收费还贷高速公路资产不计提折旧。（2）整体划转。将省交通运输厅投资建设和管理的 14 条收费还贷高速公路（含在建项目）的资产和负债整体移交至省高速集团。（3）责权一致。高速公路资产的相关收入及债务的还本付息责任全部直接移交省高速集团。除路政经费外，省高速集团负责承担高速公路相关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高速公路日常运营管理相关费用、日常养护及大中修费用、安全生产及路产路

权维护费用、收费系统维护及联网结算费用等。（4）分账核算。省高速集团对所辖高速公路分类、分路段核算收入、成本和预算管理，统筹安排公路建设资金。

目前，该高速公路资产和负债等移交事宜已完成审计、评估程序，并已获得债权人同意，移交所涉事项均已完成。发行人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均已取得国有资产出资人及政府有权部门批准，履行了审计、评估、清产核资等必要的法律程序，未损害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则指引要求，不会对本次发行主体资格及发行决议的有效性产生影响。

2017 年 2 月 21 日，发行人收到江西省交通运输厅“赣交运输字[2017]4 号”《关于将省交通工程集团公司整体划入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事项的通知》，本次划转已完成。2018 年 4 月 13 日，发行人收到江西省交通运输厅“赣交运输字[2018]16 号”《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将省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划入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

2020 年 8 月，根据《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对首批省属国有企业(非国资委监管)执行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的批复》(赣财资【2020】19 号)，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10%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上述国有股权划转事项涉及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完成。本次国有股权的划转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2021 年 1 月，经江西省人民政府批准，发行人名称已由“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事宜已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2021 年 4 月 2 日，发行人发布《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资产划转的公告》。根据江西省交通运输厅《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无偿划转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的通知》（赣交财务字（2021）9 号），发行人拟将持有的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16,536,810 股股份（占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4.99%）无偿划转至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划转前，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有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226,311,035 股股份，占总股本 52.51%，划转后，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有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109,774,225 股股份，占总股本 47.52%，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将持有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4.99%，本次划转不会导致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目前发行人正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规范、有序推动相关资产划转工作。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9,505,051,205.98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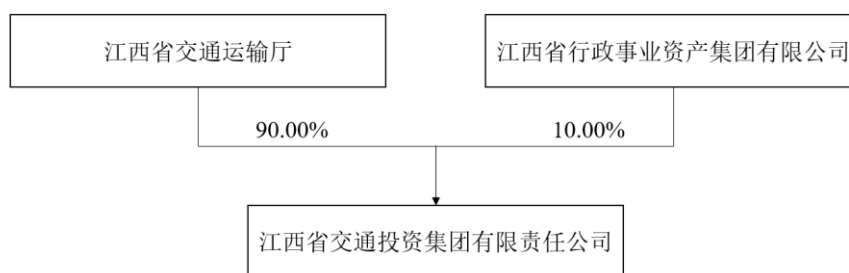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一）股权结构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持有发行人 90% 的股权，为发行人的出资人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如下：

图：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江西省交通运输厅系江西省人民政府组成单位，是江西省人民政府主管全省公路、水路交通行业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交通运输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的框架内，拟订全省公路、水路等行业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参与拟订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拟订有关政策和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公路、水路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承担公路、水路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工作，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的框架内，组织编制公路、水路运输体系规划，指导公路、水路运输枢纽管理；承担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责任。组织制定道路、水路运输有关政策、准入制度、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并监督实施。指导城乡客运及有关设施规划和管理，指导出租汽车行业管理工作。负责汽车运输、河流运输及航道有关管理工作；承担水上交通安全监管责任。负责水上交通管制、船舶及相关水上设施检验、登记和防止污染、水上消防、救助打捞、通信导航、船舶与港口设施保安及危险品运输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船员管理有

关工作。负责全省通航水域水上交通安全事故、船舶及相关水上设施污染事故的应急处置，依法组织或参与事故调查处理工作，指导市县水上交通安全监管工作；负责提出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省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省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省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拟订公路、水路有关规费政策并监督实施，提出有关财政、土地、价格等政策建议；承担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责任。拟订公路、水路工程建设相关政策、制度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协调公路、水路有关重点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管理和维护，承担有关重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按规定负责港口规划和岸线使用管理工作；指导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按规定组织协调重点物资运输和紧急客货运输。负责全省高速公路及重点干线路网运行监测和协调，承担国防动员有关工作；指导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监测分析运行情况，开展相关统计工作，发布有关信息。指导公路、水路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负责公路、水路国际合作，开展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省交通运输厅持有的发行人股权不存在质押等受限情况。

四、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主要控股的一级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实收资本 (万元)	直接持股 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 方式
1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	境内非金融 子企业	233,540.70	52.51%	52.83%	投资 设立
2	江西畅行高速公路服务区开发有限公司	1	境内非金融 子企业	25,000.00	40.00%	85.85%	投资 设立
3	江西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	境内非金融 子企业	177,531.10	100.00%	100.00%	政府 划拨
4	江西省赣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	境内非金融 子企业	6,000.00	60.00%	60.00%	投资 设立
5	江西省高速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	境内非金融 子企业	50,520.00	100.00%	100.00%	投资 设立
6	江西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1	境内非金融 子企业	4,000.00	100.00%	100.00%	政府 划拨
7	江西省高速集团修平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	境内非金融 子企业	1,000.00	100.00%	100.00%	投资 设立

8	江西省高速集团定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1,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9	江西省高速集团广吉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1,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0	江西省高速集团铜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1,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1	江西省高速集团东昌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1,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2	江西省高速集团宁安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1,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3	江西高速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10,204.08	51.00%	51.00%	投资设立
14	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189,397.41	100.00%	100.00%	政府划拨
15	江西省公路管理局物资储运总站	1	事业单位	1,433.60	100.00%	100.00%	政府划拨
16	江西高速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	境内金融子企业	510,000.00	98.43%	100.00%	投资设立
17	江西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10,0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注：发行人无持股比例超过50%但是未纳入合并范围、持股比例低于50%但是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

其中，发行人重要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1998年3月，注册资本为233,540.70万元。经营范围是：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管理、经营、养护、工程咨询以及附属设施的开发和经营；服务区汽车维修；百货销售；住宿；餐饮；广告；仓储（危险化学药品除外）；新能源开发和成品油销售；智能交通系统与信息网络产品的研发与服务；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研发；房地产开发与经营；酒店经营管理；教育信息咨询服务；文化旅游资源及养老产业开发；苗圃和园林绿化，筑路材料加工与经营；道路清障救援。（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536,468.35万元，总负债1,761,787.53万元，净资产1,774,680.82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06,598.72万元，净利润54,474.34万元。

（2）江西畅行高速公路服务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9年1月，注册资本为25,000.00万元。经营范围是：省内高速公路服务区投资、建设与经营管理；物业管理；物流；高速公路排障；高速公路广告策划设

计与媒体发布；餐饮；百货及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卷烟及雪茄烟、电子产品、通讯器材、珠宝首饰、家居用品、服饰、纺织用品、五金交电、机电设备、出版物（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零售；汽车用品的批发、零售；汽车维修；工艺美术品、花木、药品、保健食品、农产品、粮油、文体用品、化妆品、蔬菜水果销售（从百货至此项均限下属分公司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运动场馆经营；旅游商务咨询；网上贸易代理；农业开发；住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98,622.76万元，总负债30,013.77万元，净资产68,608.99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8,507.82万元，净利润295.33万元。

（3）江西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1993年3月，注册资本为177,531.08万元。经营范围是：高速公路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及经营；高速公路服务区经营及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建筑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批发；物流服务；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除外）；提供停车场服务；道路清障，车辆救援与抢修，货物转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633,121.60万元，总负债2,342,733.85万元，净资产1,290,387.75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99,493.16万元，净利润15,004.05万元。

（4）江西省赣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3年6月，注册资本为6,000.00万元。经营范围是：高速公路项目投资建设、经营、管理；高速公路服务区项目管理；物业管理；道路清障；道路施救服务（以上两项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土石方开采、销售；公路维护；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金属材料、建筑机械设备及配件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695,207.49万元，总负债750,084.75万元，净资产-54,877.26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656.91万元，净利润-18,795.42万元。

该公司因近几年业务经营不善，导致收入实现较低，净利润为负。此外由于该公司前期项目建设融资规模较大，财务费用较高导致近年来亏损较多，进而造成了净资产为负的情况。发行人已开始对该公司的业务进行整改。

（5）江西省高速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4年11月，注册资本为50,520.00万元。经营范围是：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货运代理；国内贸易；网上贸易代理；旅行社服务；投资与资产管理；煤炭开采；建筑材料销售；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65,090.96万元，总负债3,377.60万元，净资产61,713.36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511.07万元，净利润230.51万元。

（6）江西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1994年4月，注册资本为4,000.00万元。经营范围是：工程咨询，工程监理，招标代理，设计咨询，造价咨询，决策咨询，规划咨询，项目管理，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试验检测及评估，项目代建，工程技术服务，科技开发，培训服务，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及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交通工程施工，旧桥维修加固，高新技术产品销售代理，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建筑施工机械及配件的销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许可的凭证经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52,944.00万元，总负债10,363.59万元，净资产42,580.42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3,183.41万元，净利润13,955.23万元。

（7）江西省高速集团修平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6年1月，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经营范围是：高速公路项目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土石方开采销售；公路维护、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金属材料、建筑机械设备及配件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000.00万元，总负债0.59万元，净资产999.41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0.00万元，该公司为新设项目公司，公司成立以后由于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产生相关收入，故营业收入及净利润都为0。

（8）江西省高速集团定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6年1月，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经营范围是：高速公路项目投资建设（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证券、期货

及财政信用业务）、经营、管理；土石方开采、销售；公路维护；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金属材料、建筑机械设备及配件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000.39万元，总负债5.51万元，净资产994.88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0.03万元，该公司为新设项目公司，公司成立以后由于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产生相关收入，故营业收入为0。

（9）江西省高速集团广吉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6年5月，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经营范围是：高速公路项目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土石方开采、销售；公路维护；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金属材料、建筑机械设备及配件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000.00万元，总负债0.00万元，净资产1,000.00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0.00万元，该公司为新设项目公司，公司成立以后由于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产生相关收入，故营业收入及净利润都为0。

（10）江西省高速集团铜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6年5月，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经营范围是：高速公路项目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土石方开采、销售；公路维护；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金属材料、建筑机械设备及配件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999.75万元，总负债0.25万元，净资产999.50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0.00万元，该公司为新设项目公司，公司成立以后由于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产生相关收入，故营业收入及净利润都为0。

（11）江西省高速集团东昌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6年6月，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经营范围是：高速公路项目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土石方开采、销售；公路维护；国内各类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金属材料、建筑机械设备及配件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000.00万元，总负债0.00万元，净资产1,000.00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0.00万元，该公司为新设项目公司，公司成立以后由于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产生相关收入，故营业收入及净利润都为0。

（12）江西省高速集团宁安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6年6月，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经营范围是：高速公路项目的建设、经营、管理；公路维护；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金属材料、建筑机械设备及配件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000.01万元，总负债0.01万元，净资产1,000.00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0.00万元，该公司为新设项目公司，公司成立以后由于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产生相关收入，故营业收入及净利润都为0。

（13）江西高速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6年9月，注册资本为10,000.00万元。经营范围是：石油、石油化工、化纤及其他化工产品的销售；光伏、充电桩、日用百货便利店经营；汽车清洗服务；石油石化原辅材料、设备及零部件的销售；广告位出租；房屋租赁；加油站租赁；食品的经营（仅限分支机构，取得相关前置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项目及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零售报刊、杂志、图书、音像制品（仅限分支机构，取得相关前置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项目及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计生用品经营；零售卷烟、雪茄烟；委托代理收取水电费；票务代理服务（仅限分支机构，取得相关前置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项目及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燃气经营（仅限分支机构，取得相关前置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项目及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加油（气）站的规划、设计和建设；销售润滑油、燃料油、沥青、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纺织、服装、五金、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充值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与经营业务有关的咨询服务；技术应用研究和计算机软件开发；汽车装饰；劳务派遣；职业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3,871.56万元，总负债8,439.18万元，净资产15,432.38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80,211.69万元，净利润4,724.65万元。

（14）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1997年8月，注册资本为200,000.00万元。经营范围是：公路开发与经营，各等级公路及其桥梁、隧道工程的施工，“三废”及噪音防治工程，公路标志、标线、护栏、隔离栅、防眩板工程施工及安装，对外工程承包（承包境外公路工程 and 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交通、建筑、建材、公路建设、市政工程管理项目进行编制节能评估及技术咨询；房地产开发；机械设备租赁和销售；建筑材料、商品混凝土、沥青混凝土的加工及销售；城市园林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特种工程（结构补强）的施工；公路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的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168,874.11万元，总负债1,895,178.26万元，净资产273,695.85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53,163.64万元，净利润40,308.68万元。

（15）江西省公路管理局物资储运总站

该公司为事业单位，开办资金为5,257万元，宗旨和业务范围为为公路畅通提供养护和路政管理保障。公路养护与改建储转道路沥青。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5,374.83万元，总负债2,194.78万元，净资产3,180.05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30.31万元，净利润743.16万元。

（16）江西高速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8年12月，注册资本为510,000.00万元。经营范围是：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312,992.62万元，总负债780,499.37万元，净资产532,493.25万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6,064.47万元，净利润10,444.71万元。

（17）江西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21年1月，注册资本为10,000.00万元。经营范围是：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科技中介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通信设备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交通设施维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主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市	602,427.69	15.56
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九江市	14,000.00	39.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	1,968,719.63	8.18

（1）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1998年2月，注册资本为602,427.69万元。经营范围是：人民币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外汇业务；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项目凭金融许可证经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45,869,281.00万元，总负债为42,275,036.20万元，净资产3,594,244.80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39,915.80万元，净利润185,916.50万元。

（2）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9年3月，注册资本为14,000.00万元。经营范围是：江西九江长江公路大桥投资、经营、管理，桥梁维护，路桥沿线广告媒体的经营、管理，建筑机械设备及配件批发、零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71,108.16万元，总负债为271,187.88万元，净

资产99,920.29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709.55万元，净利润3,715.94万元。

（3）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成立于1988年，注册资本1,968,719.6272万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等有价证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业务；离岸金融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监会等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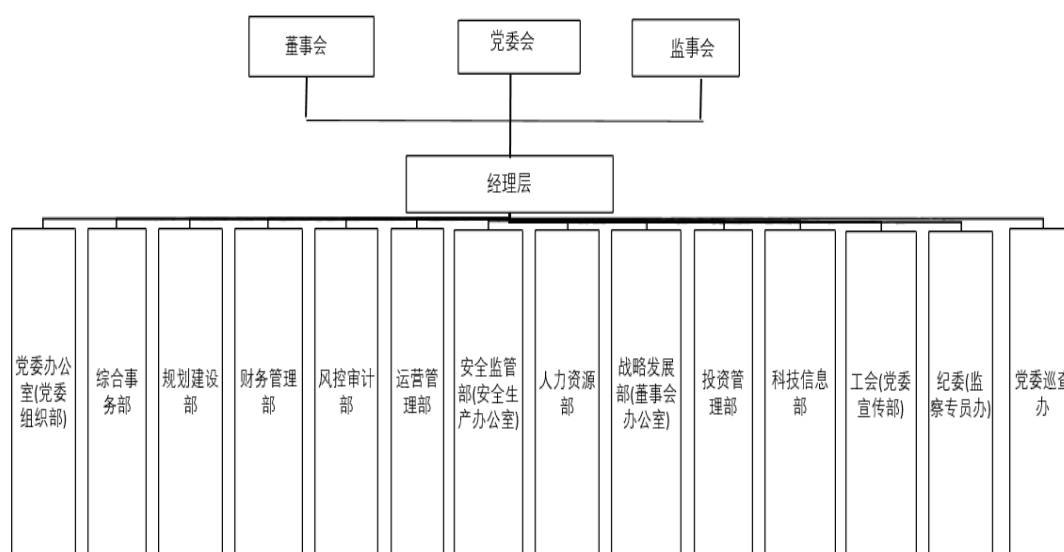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02,797,199.70万元，总负债为280,982,235.60万元，净资产21,814,964.10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052,537.90万元，净利润1,381,201.10万元。

五、发行人治理结构及独立性

（一）发行人组织结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组织结构示意图如下所示：

图：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二）发行人的治理机制及治理结构

1、管理与决策机制

发行人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明确党委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和各职能部门机构设置、职责权限、人员编制、工作程序和相关要求的制度安排。江西省人民政府授权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履行出资人职责，董事会对出资人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按照出资人的有关决议，设立专门委员会，明确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权限、任职资格、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支持。监事会对出资人负责，监督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经理层对董事会负责，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重大决策事项必须经党组织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经理层作出决定，党组织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分工明确。公司的重大决策、重大事项、重要人事任免及大额资金支付业务等，要按照《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执行，任何个人不得单独进行决策或者擅自改变集体决策意见。报告期内，发行人相关机构运行良好。

2、公司治理结构

发行人通过明确其与各成员公司的功能和定位，分级管理，理顺关系，建立规范的管理体制，加强风险控制，提高透明度，促进其科学、规范管理和可持续发展。公司严格按照企业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推进公司体制和管理的创新，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力求建立科学、高效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保证了公司的平稳运营。

（1）股东会

发行人股东会由公司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利机构。股东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委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公司领导人员的薪酬事项；领导班子和领导人员的管理职权按照省委有关规定行使；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变更公司形式、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7、修改公司章程；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9、公司购置或转让主要资产；重大资产处置、收购或重组、对外重大担保事项（不含省交通运输厅监管的其他企业）；

10、下达公司经营业绩考核目标，确定考核结果；

11、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2、按照管理权限决定公司领导人员是否可以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或者其他经营组织兼职；

13、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会其他职权。

除第 6 项外，其他所列事项由江西省交通运输厅代表股东会行使，直接作出决定，江西省交通运输厅以书面形式作出决定后，将该书面决定置备于公司，并将所做出的决定于 10 个工作日内抄送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上股东会职权事项因法定程序需要，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应当予以配合支持。股东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召开股东会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十五日前通知全体股东。

（2）党委会

1）党委工作计划与组织实施。根据党委决议和指示，组织拟定党委工作计划、安排，经批准后负责组织实施。

2）秘书工作。负责党委各类会议和活动的组织、准备工作，起草印发党委会议纪要，负责党委工作总结、工作报告等文稿的起草工作。

3）文印管理。负责上传下达党委各类公文的收发、催办、保管、清退、归档等工作，妥善保管和正确使用党委印章。

4）组织协调。负责集团党委领导同志活动的协调安排，负责协调党委各部门的工作。

5) 督查调研。负责督促检查各有关单位和部门对党委决议、工作部署的贯彻执行情况，及时向党委汇报，加强调查研究、了解多方信息，为党委当好参谋和助手。

6) 基层党建。负责集团党代会的筹备工作和党委领导班子、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具体工作，指导集团各单位党建工作，指导下级党委、总支、支部的换届工作，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三会一课”、党员发展教育管理工作，办理党务公开工作。

7) 机关党建。负责总部机关党总支日常工作。

8) 干部管理。负责对集团党委管理干部的选拔、任免、调配、考核等工作，负责集团国有产权经营管理代表（包括委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委派和日常管理，指导下级党委根据管理权限开展所管干部的选拔、任免、调配、考核等工作。

9) 统战工作。负责统战日常工作。

10) 其他。组织完成集团下达的临时性工作和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3) 董事会

发行人设立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董事 1 名，外部董事人数按有关规定执行。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外部董事由省交通运输厅委派。董事会每届任期三年，届满后进行换届。外部董事原则上连任不超过两届。董事任期届满或者董事在任期内退休、辞职、被解聘，应当在三个月内聘任新的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召集股东会会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会的决定；
-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
- 5、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制定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 7、制定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制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决定人员编制；

9、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层人员；聘任或者解聘董事会秘书；决定公司本部中层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

10、制定公司基本管理规章制度；

11、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决定公司的筹融资计划和有关投资计划；

12、决定公司捐赠、为省交通运输厅监管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等事项；

13、制定公司章程及其修正案，报股东会批准；

14、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对上述事项作出决定，属于公司党委会参与重大问题决策范围的，应事先听取公司党委会的意见和建议。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融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制定的相应工作细则开展工作。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 2 次，并应于 10 日前通知各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主持。董事会会议应当有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时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会议一般采取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但在保证董事充分真实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通讯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董事会会议表决采取书面表达方式，实行一人一票表决制。

（4）监事会

发行人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三名，职工监事二名，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罢免和补选。监事实行任期制，任期为三年。监事会主席一名，由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在监事会成员中制定；董事、经理层人员不得兼任监事，监事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检查公司业务、财务状况，查阅账簿和其他会计资料，并有权要求负责公司业务的董事和总经理报告公司的业务情况；

2、对公司董事、经理层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为的公司董事、经理层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3、当公司董事、经理层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公司董事、经理层人员予以纠正。

监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必须要有三分之二以上的监事出席方为有效。每位监事在监事会中有一票表决权，监事会决议必须经全体监事过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有效。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应当对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纪要，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5）经理层

发行人的执行性事务实行总经理负责制。经理层设总经理一名、副职六名（含总工程师、总会计师）。根据公司章程，总经理行使以下职权：

- 1、主持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出资人的决定和董事会决议；
- 2、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拟订公司的发展规划、投融资计划、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以及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4、拟定年度预算外的资金筹措及使用计划；
- 5、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和人员编制；
- 6、按照管理权限决定企业管理人员聘任或解聘，决定向公司下一级公司委派人员人选；
- 7、对公司下一级单位下达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目标，决定其领导人员的业绩考核结果与奖惩，及其薪酬分配方案；
- 8、决定公司本部及直属无独立法人资格单位员工的聘用、解聘及辞退；
- 9、决定公司本部除中高层管理人员外员工的业绩考核结果与奖惩、及其薪酬分配方案；
- 10、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决定、批准下一级子公司的章程及其修订案；
- 11、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行使职权时，属于公司党委会参与重大问题决策范围的，应事先听取公司党委会的意见和建议；属于“三重一大”事项的，应由经理层集体研究做出决定。

（三）发行人的独立性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发行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拥有充分的独立性。

1、业务独立

发行人在授权范围内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

2、人员独立

发行人设股东会，由公司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利机构，其中，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仅享有其所持公司股权的收益权、处置权和知情权，不干预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依法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根据出资人江西省交通运输厅的授权范围，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行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较为独立。人员方面，除公司董事长兼任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党委书记，存在交叉任职情况外，其他高管人员属专职，未在公司股东单位任职；

3、资产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所需的资产，包括土地房产、机器设备、商标等。发行人的资产与控股股东明确分开，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干预资产经营管理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发行人根据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相关的综合管理和业务经营部门，发行人各部门和岗位均有明确的岗位职责和要求，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干预本公司机构设置及经营活动的情况；

5、财务独立

除发行人经营的政府还贷性公路通行费收入实行“收支两条线”，受财政转拨影响外，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具有独立的财务核算系统，进行独立核算，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为了规范公司财务行为、强化公司内部财务管理，发行人建立了较为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六、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会成员 6 名：

表：发行人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职时间	是否持有公司股份	是否持有公司已发行债券
王江军	男	1962 年 10 月	董事长	2014 年 3 月至今	否	否
谢兼法	男	1968 年 8 月	副董事长、董事	2020 年 9 月至今	否	否
李建红	男	1966 年 7 月	董事	2020 年 6 月至今	否	否
彭嵘	女	1971 年 5 月	董事	2020 年 6 月至今	否	否
叶轩宇	男	1972 年 9 月	董事	2020 年 6 月至今	否	否
李良忠	男	1962 年 10 月	职工董事	2020 年 6 月至今	否	否

注：尚有三名董事未到位，目前江西省交通运输厅正在斟酌名单，并尽快委派到位。

2、监事会成员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监事会成员 5 名：

表：发行人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职时间	是否持有公司股份	是否持有公司已发行债券
黄铮	男	1962 年 11 月	监事会主席	2019 年 12 月至今	否	否
谈勇	男	1975 年 5 月	监事	2020 年 6 月至今	否	否
官玲	男	1970 年 9 月	监事	2020 年 6 月至今	否	否
刘详扬	男	1978 年 10 月	职工监事	2020 年 6 月至今	否	否
蒋晓密	男	1977 年 9 月	职工监事	2020 年 6 月至今	否	否

3、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11 名：

表：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职时间	是否持有公司股份	是否持有公司已发行债券
谢兼法	男	1968 年 8 月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2020 年 9 月至今	否	否
李建红	男	1966 年 7 月	集团党委副书记	2013 年 12 月至今	否	否
吴克海	男	1964 年 9 月	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8 年 9 月至今	否	否
邝宏柱	男	1963 年 2 月	集团副总经理	2009 年 12 月至今	否	否
段卫党	男	1974 年 12 月	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3 年 11 月至今	否	否
俞文生	男	1976 年 11 月	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4 年 4 月至今	否	否
喻旻昕	男	1977 年 10 月	集团财务总监	2020 年 4 月至今	否	否
刘朝东	男	1976 年 8 月	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0 年 9 月至今	否	否
李柏殿	男	1975 年 2 月	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0 年 9 月至今	否	否
李占荣	男	1970 年 11 月	集团总经理助理	2015 年 1 月至今	否	否
李中洋	男	1979 年 5 月	集团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21 年 7 月至今	否	否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管任期无截止时间，发行人将按照法律规定及出资人的要求做好董事、监事、高管的人员调整工作。

（二）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发行人董事会成员简历

王江军：男，1962 年 10 月生，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任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历任江西省交通运输厅直属机关党委干部，团委副书记，主任科员，团委书记，党委专职副书记兼直属机关纪委书记、中国交通报驻江西记者站站长；江西省交通厅党委办公室主任、直属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江西省交通稽查征费局党委书记；江西省公路运输管理局党委书记；江西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党委书记、省高速集团公司党委书记。现兼任江西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党委书记。

谢兼法：男，1968 年 8 月生，大学学历，经济学硕士，高级国际商务师，现任集团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历任江西省国际技术贸易公司四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经理，江西省机械进出口公司副经理、法人代表、经理、法人代表，江西省土产进出口公司经理、法人代表，江西省外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法律事务部经理，凤凰光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任江西凤凰医院第二届董事

长、凤凰第一医院党总支书记，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

李建红：男，1966 年 7 月生，本科学历，现任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历任 83023 部队排长、连长；南昌陆军学院训练部教务科正营职参谋、军务科科长、训练部副部长；省交通稽查局鹰潭分局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省监察厅驻省交通厅监察室副主任、交战办调研员；省纪委、监察厅驻省交通运输厅纪检组副组长、监察室主任；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等职务。

彭嵘：女，1971 年 5 月生，大学学历，现任江西省交通运输厅财务处处长，集团董事。历任江西耐火材料厂会计；江西缝纫工作总公司会计；江西省交通厅财务统计处科员，财务审计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江西省交通运输厅财务审计处副调研员，财务处副处长、审计处处长。

叶轩宇：男，1972 年 9 月生，本科学历，工程硕士，现任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集团董事。历任江西省交通厅公路管理局赣州分局公路工程队员工、办公室秘书；江西公路开发总公司行政办公室秘书，行政办公室秘书，团委副书记、行政办公室副主任，人事劳资部副部长兼团委副书记，人事劳资部部长兼团委副书记，人事劳资部部长兼团委书记，党委办公室主任，景鹰高速公路公司党委书记；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万年管理中心党委副书记；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主持党委委员昌樟高速公路管理处行政工作，党委委员、昌樟高速公路管理处总经理、江西昌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委员、昌樟高速公路管理处总经理、江西昌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集团中层正职）；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李良忠：男，1962 年 10 月生，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现任集团工会主席（党委宣传部部长）、董事。历任江西省交通技校三部教师；南昌交通稽征分局干部、银三角甲站党支部副书记；江西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梅林所党支部副书记，银三角乙站党支部副书记；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兼机关支部书记，纪委副书记、人力资源部经理、机关支部书记；江西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组织人事处处长；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

2、发行人监事会成员简历

黄铮：男，1962 年 11 月生，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集团监事会主席。历任长江轮船总公司宜昌船厂检验、技术、生产科技技术员；江西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所工程师；江西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监控中心工程师，主任工程师，副主任兼主任工程师；江西省高等级公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省高等级公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江西方兴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江西方兴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江西方兴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总经理兼江西方兴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委员兼江西方兴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总经理、党委负责人兼江西方兴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党委负责人，董事长、党委负责人，党委书记、董事长，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江西公路开发总公司党委书记、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

谈勇：男，1975 年 5 月，本科学历，公共管理硕士，工程师，经济师，现任江西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管理处处长、集团董事。历任江西省公路运输管理局干部；江西省交通厅运输安全处干部、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安全监督处副处长；江西省公路管理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官玲：男，1970 年 9 月生，本科学历，法律硕士，现任集团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室主任、监事。历任江西省玉山白云中心小学教师；江西省公路管理局交通技校三部教师，监察室科员，监察室副科级纪检员，监察室副主任，监察室主任；江西省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江西省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刘详扬：男，1978 年 10 月生，工程硕士，会计师，高级审计师，现任集团财务管理部部长，兼任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西高速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江西高速石化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历任江西省交通厅财务审计处主任科员、审计处副调研员，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控审计部部长、风控审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长。

蒋晓密：男，1977 年 9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现任集团公司职工监事，集团战略投资部（董事会办公室）部长，兼任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西高速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江西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历任省高速集团财务管理部副部长、部

长、副部长（主持工作），风控审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长。

3、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李建红：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谢兼法：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吴克海：男，1964 年 9 月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历任江西省公路管理局技术干部；江西省公路管理局计划工程科负责人，副科长，工程科科长，计划工程处处长；江西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副局长、党委委员；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

邝宏柱：男，1963 年 2 月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集团总工程师。历任省交通技工学校教师；省公路局工程科科员、副科长；省公路局工程处处长；省高管局总工程师。

段卫党：男，1974 年 12 月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集团副总经理。历任江西省高管局舍里甲所副所长；赣粤公司舍里甲所所长、党支部书记、收费中心副主任；江西省高管局党办主任、泰井管理处处长；江西省高速集团泰和管理中心总经理等职务。

俞文生：男，1976 年 11 月生，本科学历，在职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历任江西交通工程咨询监理中心咨询科副科长、副总工程师、副主任、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管理部部长等职务。

喻旻昕：男，1977 年 10 月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集团财务总监。历任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南昌之星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江西省外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等职务。

刘朝东：男，1976 年 8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公共管理硕士，现任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历任抚州市临川区孝桥镇镇长助理，江西省委组织部干部三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组织处副处长、办公室副主任、干部三处处长。

李柏殿：男，1975 年 2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现任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历任江西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工程队副队长、工程养护管理处副处长、质量监督站副站长、赣州管理处养护中心党支部副书记、泰井管理处主任工程师、泰井管理处副处长、泰井管理处党委委员、副处长，江西省高速集团泰和管理中心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新疆克州交通局副局长兼江西省对口支援新疆工作前方指挥部设计与建设规划组副组长、新疆克州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兼江西省对口支援新疆工作前方指挥部设计与建设规划组副组长，江西省高速集团泰和管理中心党委委员、总经理，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江西省高速集团路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江西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

李占荣：男，1970 年 11 月生，本科学历，现任集团总经理助理。历任江西水泥厂（现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文书，江西省国有资产管理局科员，江西省财政厅条法税政处副主任科员，江西省财政厅经济建设处主任科员，副处长。

李中洋先生：男，1979 年 5 月出生，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历任江西省铁路投资集团公司规划发展部副总经理、江西省铁路投资集团公司法律审计部副主任、江西省铁路投资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纪委委员、江西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纪委委员、人力资源部主任。

4、高管人员设置合法性

经核查，发行人董事长王江军同时担任江西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党委书记职务，存在在事业单位人员担任发行人董事的情况。经核查，在公司高管人员中，全部高管人员均无公司外其他薪酬收入。

发行人系江西省政府下属国有独资有限公司，是经省政府批准具有投资性质的国有资产经营和投资主体，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由江西省政府按照相关文件精神任命，履行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工作，并已由省政府出具相关任职文件加以明确。

发行人对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公司内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规在外兼职的情况。

（三）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表

任职人员名称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任职时间
彭嵘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财务处处长	2020 年 9 月
谈勇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高速公路管理处处长	2020 年 2 月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表

任职人员名称	其他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单位	担任职务	任职时间
王江军	江西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	是	党委书记	2013 年 2 月

（四）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持有发行人股权及债券。

七、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

（一）财务管理制度

1、财务与审计管理制度

发行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制度设立了独立的财务、审计部门，除了按一般财务预算管理制度、资金的筹集和管理制度、收支结算管理制度、成本与费用管理等制度组织会计核算、财务和审计管理等工作外，公司还严格执行《高速公路公司会计核算办法》、《江西省政府投资高速公路建设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交通建设项目审计实施办法》、《江西省交通审计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国家及江西省相关补充规定。

发行人还根据公司业务的实际情况和经营管理要求，出台了《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部财务支付管理办法（试行）》、《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部银行开户管理办法》、《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账户分类管理办法》、《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会计核算管理办法》、《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会计档案管理办法》、《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会计政策》、《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路段管理中心常用核算分录指引》、《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路段收费所常用核算分录指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建立了健全的财务、审计管理制度和资金计划控制制度，通过健全内部各岗位职责，规范工作流程和权限管理等措施，有效保障了资金使用的安全性。

2、信息披露

发行人每年组织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将审计报告提交给江西省人民政府、江西省交通运输厅以及提供融资服务的各金融机构。发行人设立专门的机构，统一审批对外信息披露的内容，以保证发行人对外信息披露的合法性和规范性，确保对外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公平。同时，为增强社会公众对公司的认同，宣传公司的企业文化，发行人定期对外发布战略方向、企业文化、公司治理状况、主要业绩指标等内容。发行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业务指南》、《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确保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以此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为投资者提供更好的服务。

（二）预算管理制度

发行人建立了较为完整的预算管理机制，将公司本部及所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实行统一规划、分级管理的预算管理体系，其管理模式由预算的组织、编制、审批、执行、调整、评级及考核等环节组成。预算管理的组织机构分为预算决策层、组织领导层和执行层三个层次。公司不同类别预算有各自独立的流程和模式，其中：经营公司董事会是经营预算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本单位经营预算的编制和审定。集团财务管理部负责预算草案制订、上报和下达等具体工作；公司本部及下属子公司作为预算的执行层。在预算年度内，由集团公司预算管理委员会组织财务管理部、人力资源部等负责对各下属子公司预算执行的考核认定工作。

（三）融资制度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管理办法》，规范了公司融资管理，降低融资成本，有效控制融资风险，维护公司财务安全。办法对融资的决策机构、融资工作要求及程序进行规定。

（四）担保及对外投资制度

2017 年 6 月 29 日，发行人收到江西省交通运输厅赣交财务字[2017]40 号文件《对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的投、融资及重大资产事项监管办法》，根据文件，发行人制定了对外担保原则和管理办法，加强担保业务的管理、控制担保风险。公司原则上不对外提供担保抵押，在赣交财务字[2017]40 号文件规定范围内，确因工作需要担保的，由相关部门提出申请、专门委员会讨论，报请公司党委会研究，经总经理办公会讨论后决策并经董事会决议后执行。公司建立担保业务备查档案，并落实责任人负责担保业务事项的监督工作。公司现有的对外投资主要是根据省政府安排，为省内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提供。

（五）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公司依据国家人力资源管理的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结合高速公路公司的特点，在人事管理方面制订了《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劳动合同管理办法》、《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教育培训制度（试行）》、《江西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考勤管理办法》、《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薪管理办

法》、《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权属子公司考核管理办法》、《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费路段单位考核管理办法》、《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办法（试行）》、《江西省高速集团借用人员管理办法》等人事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备的绩效评价标准和考核体系，提高了人力资源管理的效率。公司重视人才的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开展了岗位竞聘和内部公开招聘，公司和下属公司根据岗位实际，组织了多项业务知识和岗位技能培训，并逐步完善激励约束机制，以实现公司人力资源的有效配置与客观评价，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内部管理水平 and 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感。

（六）项目管理制度

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交通运输部《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结合江西省公路建设实际情况，制订《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路项目建设管理办法》、《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前期工作管理办法》、《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招标管理办法》以及《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路高速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管理办法》。明确公路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和工程质量责任制。公路项目建设必须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方针政策，树立“以人为本、生态环保、全寿命周期”的建设理念，坚持科技创新，积极采用现代管理方法，不断提高建设水平，实现“工程质量优、外观形象美、生态环境佳、依法管理严、安全廉洁好”的建设目标。对公路项目建设按“依法依规、统一领导、集中高效、分级负责”的原则实行专业化管理，达到“标准化、规范化、集约化、人本化”的管理要求。对项目前期工作、招标采购、工程支付、设计变更审查、缺陷责任期和决算等进行集中管理。

（七）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为加强安全生产管理，预防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保障广大干部、职工和过往司乘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发行人制定了《江西省高速公路安全生产管理办法》，明确了安全生产管理要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遵守“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认真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制度，建立机构健全、责任明

确、制度完善、落实到位、奖惩严明的管理机制。公司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发行人党政主要负责人任主任，安全生产分管领导任副主任，总部各部门负责人、集团直属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安委会下设办公室于集团安全生产办公室内。安委会负责：（1）定期召开工作会议布置工作；（2）路段管理单位与交警、路政等部门建立的联席会议工作和联勤联动机制；（3）利用管理网络建立安全生产事故、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和指挥协调工作机制；（4）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和应急工作督查、自查；（5）结合日常管理、阶段性工作完成情况及年终检查综合进行考核；（6）定期开展宣传教育和培训演练等。集团各级单位要制定干部职工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坚持定期教育和日常教育相结合，坚持专项教育和普及教育相结合，坚持理论学习和实际操作相结合，安全宣传教育要达到 100%，保证教育的效果，并将教育情况及时填入安全教育记录本。

（八）关联交易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确保维护公司、债权人合法权益，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业务风险、关键环节的控制、关联交易行为、关联交易披露内容、披露方式及披露流程、关联方界定及其控制、关联交易及其控制进行了规范。

（九）对下属子公司管理制度

为维护发行人国有资产出资人权利，确保集团公司经营管理的有序性和整体效益性，使集团公司下属企业的经营活动按照集团的总体战略要求运行，增强集团的整体竞争能力，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发行人制定了一系列旨在加强集团资产运营管理的规章制度，包括《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产权代表管理暂行办法》、《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运营分析报告制度》、《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三会”管理办法》。明确了分级授权的子公司管理模式，根据集团战略布局需要、管理效率、子公司产权层级等综合因素，对下属子公司进行分级，并对各层级子公司采取不同程度的授权管理模式。同时明确集团公司作为子公司的“战略决策中心、投融资中心、财务中心和运营管理中心”，将在战略规划、运营管理、人力资源、投资融资、财务与审计、

企业文化、信息收集等方面予以合理集权，以实现集团公司整体持续价值最大化。

（十）“三重一大”决策制度

为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国有企业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意见》精神，适应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需要，确保发行人履行好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职责，防范决策风险，维护国有资产安全，推进集团党风廉政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制度的原则性要求，制定了集团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明确集体决策“三重一大”事项须遵循民主集中制、依法依规决策、党管干部、保密等原则，明确“三重一大”事项的集体决策机构为集团党委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职工代表大会，明确了“三重一大”决策事项范围、决策程序、组织实施、监督检查、责任追究等具体事项。

（十一）激励约束机制

发行人由出资人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委派或者更换非职工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指定监事会主席。董事会每届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外部董事原则上连任不超过两届。公司设董事长一名，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理由省政府任免，其他经理层人员由出资人管理。党委会按照管理权限决定企业人员任免、奖惩，或按一定程序向董事会、总经理推荐人选，对董事会或总经理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和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职责、权限等作了相应的约束。

（十二）突发事件应急制度

为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依据《江西省高速公路交通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江西省高速公路恶劣天气应急管制办法》，结合全省高速公路管理实际情况，发行人制定了《恶劣天气下高速公路防灾预警应急处置预案》、《江西省高速公路桥梁、隧道事故抢险应急预案》、《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施<江西省高速公路恶劣天气应急管制办法>细则》、《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费站应急管理暂行办法》，明确了对突发事件分类分级预警，成立应急领导机构，建立较为完善的应急处置措施。

八、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现状与发展

1、公路行业发展状况

公路行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产业和先导产业，一直以来承担着我国大部分的货物运输和旅客运输。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国家对公路建设进行了大规模的资金投入，路网整体水平和公路通过能力有了明显提高。随着 2008 年金融危机后国家 4 万亿经济刺激计划及大力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政策的出台，我国公路建设于 2009 年达到发展高峰，2010 年交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持续放缓，逐渐趋向正常年度增长水平。

高速公路作为公路运输的一种特殊形式，是交通现代化的重要标志。我国高速公路的发展比西方发达国家晚近半个世纪的时间。从 1988 年中国大陆第一条高速公路正式通车至今，中国的高速公路总体上实现了持续、快速和有序的发展，为全球仅次于美国的拥有高速公路里程数最多的国家。截至 2020 年底，我国公路总里程达 519.81 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里程达到 15.29 万公里。

公路运输与宏观经济呈现正相关关系。近二十年，中国 GDP 的年增长速度一直保持在 6% 以上，远远高于世界平均增速。中国经济的高速成长，带动物资流动总量升级，运输需求持续增长，货物周转量、旅客周转量年年攀升，公路运输能力因此得到快速提升。2015 年以来，受经济影响，全国公路客运总量和公路旅客周转量有所减少，但公路完成货运量和货物周转量增速有所回升。根据交通运输部行业公报数据，受疫情影响，2020 年，完成营业性客运量 96.65 亿人，比上年下降 45.1%，旅客周转量 19,251.43 亿人公里，下降 45.5%，营业性货运量 464.40 亿吨，下降 0.5%，货物周转量 196,760.92 亿吨公里，下降 1.0%。

2、公路运输总体环境

（1）国民经济总体态势良好，固定资产投资较快增长

根据国家统计局初步测算的数据，2020 年国内生产总值 1,015,986 亿元，比上年增长 2.3%。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77,754 亿元，增长 3.0%；第二产业增加值 384,255 亿元，增长 2.6%；第三产业增加值 553,977 亿元，增长 2.1%。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为 7.7%，第二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37.8%，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54.5%。

2020 年，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527,270 亿元，比上年增长 2.7%。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18,907 亿元，增长 2.9%。分区域看，东部地区投资比上年增长 3.8%，中部地区投资增长 0.7%，西部地区投资增长 4.4%，东北地区投资增长 4.3%。

（2）城乡居民收入继续增加

2020 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2,189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4.7%，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2.1%。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3,834 元，增长 3.5%，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1.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7,131 元，增长 6.9%，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3.8%。

（3）汽车保有量持续上升

2020 年年末全国民用汽车保有量 28,087 万辆（包括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 748 万辆），比上年末增长 7.41%，其中私人汽车保有量 24,393 万辆，增长 7.77%。民用轿车保有量 15,640 万辆，增长 6.80%，其中私人轿车保有量 14,674 万辆，增长 7.10%。

（4）国际石油市场供需状况

2020 年，受到新冠疫情影响，国际石油市场需求极降、油价大跌、大规模减产。布伦特原油期货的均价为 43.21 美元/桶，与 2019 年的均价 64.16 美元/桶相比，下跌了 20.95 美元/桶，跌幅为 32.65%；2020 年，WTI 原油期货的均价为 39.65 美元/桶，与 2019 年的均价 56.99 美元/桶相比，下跌了 17.34 美元/桶，跌幅为 30.47%。

3、公路行业发展前景

公路运输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水平、居民收入水平、消费结构升级、路网路况等密切相关。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增长、消费结构的逐渐升级以及路网路况的不断改善为我国公路运输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总体环境，我国公路运输行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将促进人员和物资流动的增长，从而对公路运输的需求将不断增长。“十二五”和“十三五”期间，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增长。2020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环境，中国政府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国民经济运行态势总体良好，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2.3%。“十三五”期间，我国国民经济将继续保持

稳定增长的势头，对能源、原材料等物资的需求将持续增加，人员流动的速度也将加快，这些都极大地增加了对未来我国公路运输的需求。

随着我国公路路网的不断完善，我国公路客货运的平均运输距离在不断延伸，其中，高速公路的快速运输与相应的铁路运输相比，已在综合成本方面具备了一定竞争优势。此外，公路路网的不断完善将增强彼此间的协同效应，产生路网效应，提高道路使用率，增加整体车流量，有助于增加对公路运输的需求。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以及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我国高速公路路网建设实现了跨越式发展。为加强全国高速公路的规划和发展，国务院于 2013 年通过了《国家公路网规划（2013-2030）》，根据这一规划，在 2013 年至 2030 年，国家公路网规划总规模 40.1 万公里，由普通国道和国家高速公路两个路网层次构成。普通国道网由 12 条首都放射线、47 条北南纵线、60 条东西横线和 81 条联络线组成，总规模约 26.5 万公里；国家高速公路网由 7 条首都放射线、11 条北南纵线、18 条东西横线，以及地区环线、并行线、联络线等组成，约 11.8 万公里，另规划远期展望线约 1.8 万公里。

根据 2013 年颁布的《国家公路网规划（2013-2030）》，“十二五”期间，加快推进普通国道改造，实现通车里程约 26 万公里，其中二级及以上公路比重达到 70%以上；有序推进对加强省际、区域和城际联系具有重要作用的国家高速公路建设，提高主要公路通道的通行能力，国家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 9.5 万公里。基本建成普通国道网和国家高速公路网，大约需要 20 年。未来我国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加快发展，人均国民收入稳步增加，经济结构加快转型，交通运输总量将保持较快增长态势，各项事业发展要求提高国家公路网的服务能力和水平。预计到 2030 年，全社会公路客运量、旅客周转量、货运量和货物周转量将分别是当前的 2.7 倍、3.2 倍、2.2 倍和 2.4 倍，主要公路通道平均交通量将超过 10 万辆/日，达到 4 倍以上，京沪、京港澳等繁忙通道交通量将达到 20 万辆/日以上。国家将加快实施区域发展总体战略和主体功能区战略，加快推进城镇化和城乡一体化发展，继续加大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的扶持力度，要求发挥国家公路引导区域空间布局的作用，优化东部地区公路网络结构，加强中部地区东引西联通道建设，扩大西部地区路网覆盖，统筹城乡协调发展，提升公路交通公共服务水平。

我国高速公路业正处在产业的扩张期，国家政策的扶持是高速公路发展的首要因素，稳定的行业背景也为高速公路投资提供了稳定的投资回报。

（二）江西省高速公路网规划

随着江西省与长珠闽三角洲的经济往来进一步加强，以及东部地区产业进一步向内地转移，开放型经济对江西省的交通运输将提出更新、更高和更紧迫的要求。

根据《江西省高速公路网规划修编（2018-2035 年）》，江西省高速公路网布局规划目标是形成以南昌为中心，连通各地市（县）、全面打通与相邻省份高速主通道的高速公路网，基本实现省内 4 小时、省际 8 小时经济圈，县（市）基本半小时进入高速公路网络。按照规划，江西省高速公路里程将达到约 8,273 公里，路网面积密度 4.96 公里/百平方公里，39 个省际高速通道出口，形成“10 纵 10 横 21 联”全省多中心放射网格状高速公路路网络局。其中：

北南纵线（10 条）

一纵：婺源（赣皖界）至广丰（赣闽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190 公里，主要控制点：婺源、德兴、广丰。

二纵：济南至广州国家高速公路江西段。全长约 635 公里，主要控制点：浮梁、景德镇、乐平、鄱阳、万年、余干、鹰潭、余江、金溪、资溪、南城、南丰、广昌、宁都、石城、瑞金、会昌、寻乌。

三纵：彭泽（赣皖界）至抚州高速公路。全长约 251 公里，主要控制点：彭泽、鄱阳、余干、东乡、抚州。

四纵：福州至银川国家高速公路江西段。全长约 350 公里，主要控制点：黎川、南城、抚州、进贤、南昌、新建、永修、德安、九江。

五纵：南昌至南丰（赣闽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200 公里，主要控制点：南昌、丰城、崇仁、宜黄、南丰。

六纵：南昌至定南（赣粤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466 公里，主要控制点：南昌、丰城、乐安、永丰、宁都、于都、安远、定南。

七纵：阳新（赣鄂界）至大余高速公路。全长约 577 公里，主要控制点：瑞昌、武宁、靖安、奉新、高安、樟树、新干、永丰、兴国、赣州、大余。

八纵：大庆至广州国家高速公路江西段。全长约 606 公里，主要控制点：武宁、修水、铜鼓、宜丰、上高、分宜、新余、安福、吉安、泰和、万安、遂川、赣州、南康、信丰、定南。

九纵：通城（赣鄂界）至大余（赣粤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503 公里，主要控制点：修水、铜鼓、万载、宜春、安福、永新、井冈山、遂川、崇义、大余。

十纵：上栗（赣湘界）至莲花高速公路。全长约 119 公里，主要控制点：上栗、萍乡、莲花。

东西横线（10 条）

一横：彭泽（赣皖界）至瑞昌（赣鄂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158 公里，主要控制点：彭泽、湖口、九江市、九江县、瑞昌。

二横：婺源（赣皖界）至武宁（赣鄂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401 公里，主要控制点：婺源、浮梁、景德镇、鄱阳、都昌、德安、永修、武宁。

三横：杭州至长沙国家高速公路江西段。全长约 478 公里，主要控制点：德兴、乐平、万年、余干、南昌、奉新、宜丰、铜鼓。

四横：南昌至上栗（赣湘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257 公里，主要控制点：新建、湾里、高安、上高、万载、上栗。

五横：上海至昆明国家高速公路江西段。全长约 522 公里，主要控制点：玉山、广丰、上饶、铅山、横峰、弋阳、贵溪、鹰潭、余江、东乡、进贤、南昌、丰城、樟树、新余、分宜、宜春、芦溪、萍乡。

六横：资溪至吉安高速公路。全长约 270 公里，主要控制点：资溪、金溪、抚州、宜黄、乐安、永丰、吉水、吉安。

七横：莆田至炎陵国家高速公路江西段。全长约 298 公里，主要控制点：广昌、宁都、永丰、吉水、吉安、泰和、井冈山。

八横：泉州至南宁国家高速公路江西段。全长约 294 公里，主要控制点：石城、宁都、兴国、泰和、吉安、永新、安福、莲花。

九横：厦门至成都国家高速公路江西段。全长约 246 公里，主要控制点：瑞金、会昌、于都、赣县、赣州、南康、上犹、崇义。

十横：寻乌（赣粤界）至龙南（赣粤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180 公里，主要控制点：寻乌、安远、龙南、全南。

联络线（21 条）

- 1.祁门（赣皖界）至浮梁高速公路，全长约 16 公里。
- 2.九江绕城高速公路，全长约 47 公里。
- 3.都昌至湖口高速公路，全长约 26 公里。
- 4.景德镇至德兴高速公路，全长约 55 公里。
- 5.上饶至万年高速公路，全长约 76 公里。
- 6.宁德（赣闽界）至上饶联络线，全长约 53 公里。
- 7.贵溪至资溪高速公路，全长约 78 公里。
- 8.修水至平江（赣湘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80 公里。
- 9.铜鼓至万载高速公路宜丰，联络线，全长约 24 公里。
- 10.南昌西二环高速公路，全长约 85 公里。
- 11.枫林至生米高速公路，全长约 32 公里。
- 12.东乡至昌傅高速公路，全长约 124 公里。
- 13.樟树至吉安高速公路，全长约 93 公里。
- 14.吉安绕城高速公路，全长约 34 公里。
- 15.兴赣北延高速公路，全长约 63 公里。
- 16.兴国至桂东（赣湘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152 公里。
- 17.大广复线南康至龙南高速公路，全长约 138 公里。
- 18.信丰至南雄（赣粤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17 公里。
- 19.寻乌至龙川（赣粤界）高速公路，全长约 27 公里。
- 20.宁都至定南高速公路定南联络线，全长约 35 公里。
- 21.赣州至安远高速公路，全长约 81 公里。

根据《江西省“十三五”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十三五”时期，是江西省交通运输从分散独立发展向一体化发展，从粗放发展向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关键阶段。2020 年，全省公路运输完成客运量 3.4 亿人，旅客周转量 180.9 亿人公里，完成货运量 14.2 亿吨，货物周转量 3247.1 亿吨公里。总体发展思路是，围绕“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富裕美丽幸福江西”奋斗目标，把握“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等国家战略的历史机遇，以提质增效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充分发挥交通运输的基础性、先导性作用，适度超前发展交通基础设施，增强交通运输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和引领能力，努力实现交通运输由“通道型”向“枢纽型”地位转变，由单一运输方式独立发展为主向综合运输系统协调发展转变，由省内运输为主向国内国际运输并重转变，由传统运输组织为主向现代运输组织转变，进一步打通陆上、海上和空中国际通道，构建内畅外联的区际运输通道布局，打造高效一体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总体发展目标，加快形成“六纵六横”综合运输通道，着力构建陆上、海上、空中丝绸之路三大国际运输战略通道，打造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形成航空、高铁、通勤三大交通经济圈，使江西成为中部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中心。

建成“四纵六横八射十七联”高速公路网，高速公路通车里程 6,000 公里以上。普通国道二级以上比例达到 95%、省道二级以上比例力争达到 65%。农村道路实现 25 户以上自然村通硬化路。全省乡镇、3A 级以上旅游景点实现三级以上公路全覆盖。

重大项目中的公路项目，以打通出省通道和国省道升级改造为重点，完成 25 条高速公路新建、改扩建任务，改造“十纵十横”国省道及其瓶颈路段，实施 4,000 公里以上普通国省道公路升级改造，继续推进农村公路建设。高速公路预计完成投资 1,177 亿元、新增里程 1,353 公里，普通国省道升级改造预计完成投资 818 亿元，农村公路建设预计完成投资 494 亿元。

根据《江西省公路水路交通运输“十三五”发展规划》，“十二五”时期，全省公路水路交通建设完成投资 2,239 亿元，是“十一五”时期的 2 倍多。全省建成高速公路 2,110 公里（含改扩建 97 公里），完成普通国省道升级改造 2,700 公里和路面改造及养护大中修 7,900 公里，完成农村公路新改建 5.8 万公里。

“十三五”期间将全面推进高速公路网建设，推进建设年限较早、交通量大的重点瓶颈路段和出省大通道扩容改造，发挥综合交通运输中主通道作用。对部分不适应发展需求的高速公路服务区进行扩建改造，启动部分收费站扩容改造工程。加强与长江中游城

市群之间的高速通道研究，适时启动武汉至阳新至南昌、通山至武宁高速公路江西段前期研究工作，有序地引导地方高速公路建设。

（三）行业政策

1、《收费管理条例》

2004 年 9 月 13 日，国务院第 417 号令颁布了《收费公路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条例》共六章六十条，规定具体、明确，其基本原则是适度发展、分类管理、加强监管、方便群众。与原有收费公路管理的有关法律、规章相比，《条例》增加了：第一，政府还贷公路可以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贷款、统一还款”。这项制度的实施有利于减低管理成本，加强资金监管力度，提高还贷和融资能力。第二，对中西部地区的政策优惠。鉴于我国东中西部地区发展的不平衡性，《条例》采取了区别对待的政策，对中西部地区给予了一定的政策优惠：一是延长了中西部地区收费公路的最长收费期限，较东部地区多 5 年；二是西部地区可以建设技术等级为二级的收费公路，而规定东部地区二级公路不得收费。

2、计重收费政策

2020 年 1 月 1 日零时起，全国高速公路联网收费新旧系统同步切换、启用新系统，实现全网开通运行。同时货车计费方式由目前的计重收费切换为按车型收费。全省客车收费标准保持不变，但将现行 2 类客车的 8 座、9 座客车调整为 1 类客车，降低通行费收费标准。同时，全国所有高速公路收费站对货车实施入口称重检测，拒绝违法超限超载货运车辆驶入高速公路。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调整我省高速公路货车通行费收费标准的函》（赣府厅字〔2020〕97 号），调整江西省高速公路货车通行费收费标准如下：

一、高速公路、九江长江公路大桥（二桥）货车收费标准

类别	总轴数 (含悬浮轴)	车长和最大允许总质量	收费标准 (元/公里)
1 类货车	2	车长小于 6000mm 且最大允许总质量 小于 4500kg	0.450
2 类货车	2	车长不小于 6000mm 或最大允许总质 量不小于 4500kg	0.947
3 类货车	3	/	1.456
4 类货车	4		1.911
5 类货车	5		2.071
6 类货车	6		2.432
注：六轴以上运输货车，在六类货车收费标准基础上，按照每增加一轴，增加 0.180 元/公里的方法计收。			

二、高速公路、九江长江公路大桥（二桥）专项作业车收费标准

类别	总轴数 (含悬浮轴)	车长和最大允许总质量	收费标准 (元/公里)
1 类专项作业车	2	车长小于 6000mm 且最大允许总质量小于 4500kg	0.450
2 类专项作业车	2	车长不小于 6000mm 或最大允许总质量不小于 4500kg	0.947
3 类专项作业车	3	/	1.456
4 类专项作业车	4		1.911
5 类专项作业车	5		2.071
6 类专项作业车	≥ 6		2.432

调整后货车收费标准和专项作业车收费标准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3、公路权益转让办法

由于各地对收费公路权益转让相关法律制度存在理解上的差异，在实际运作中出现了一些越权审批项目、转让项目技术等级标准不符合规定等问题，2006 年 12 月交通部颁布了《关于进一步规范收费公路管理工作的通知》，临时叫停了政府还贷性高速公路的权益转让。

2008 年 9 月 2 日，交通运输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颁布了新的《收费公路权益转让办法》（以下简称“《新办法》”）。《新办法》在完善收费公路法规体系、维护公路使用者和投资人权益以及加强行业监管方面做出了较完善的规定。依据《新办法》，在符合相关规定、按照转让操作规范执行，转让收费公路权益盘活公路存量资产将继续有效可行。

4、成品油税费改革

2008 年 12 月 5 日，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交通运输部和税务总局联合发布《成品油税费改革方案（征求意见稿）》，有关情况如下：第一，开征燃油税后，将取消公路养路费、航道养护费、公路运输管理费、公路客货运附加费、水路运输管理费、水运客货运附加费等六项收费；第二，逐步有序取消已审批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第三，调整税额形成的成品油消费税收入一律专款专用，主要用于替代公路养路费等六项收费的支出，补助各地取消已审批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并对种粮农民、部分困难群体和公益性行业给予必要扶持。

同时，交通部明确收费公路政策的稳定性：第一，高速公路不论是目前在建还是新启动的项目（包括国家规划的高速公路，地方规划的高速公路）全部采用贷款修路、收费还贷等方式来回收投资，为收费性质，但是收费标准、收费期限需要经过相应的审批程序；第二，农村公路原则上不能收费；第三，原有的收费国道、省道改造项目可能会继续收费，今后建设改造的项目按照国家规定免费通行。

2008 年 12 月 27 日，温家宝总理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543 号公布《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管理条例〉的决定》，其中第十条规定：公路主管部门对利用集资、贷款修建的高速公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和大型的公路桥梁、隧道、轮渡码头，可以向过往车辆收取通行费，用于偿还集资和贷款。通行费的征收办法由交通部会同财政部和国家物价局制定。

2009 年 1 月 1 日，正式实施成品油税费改革。根据改革方案取消征收部分公路养路费、航道养护费、公路运输管理费、公路客货运附加费、水路运输管理费、水运客货运附加费等六项收费。逐步有序取消已审批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并调高成品油消费税汽油消费税单位税额。

2009 年 2 月 17 日，国务院同意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财政部制订的《逐步有序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实施方案》。该方案的总体思路是“国家鼓励、地方为主，确定目标、有序推进，锁定债务、逐年偿还，安置人员、确保稳定”。该方案明确西部地区是否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由省（区、市）人民政府自主决定。

根据改革方案，此次开征燃油税不会取消征收高速公路通行费，打消了以前认为的燃油税费改革方案中可能包含对高速公路通行费不利条款的疑虑，进一步奠定了高速公路行业长期持续发展的基础。

长期来看，燃油税费改革方案对车流量结构的调整，客车大型化、货车重载化将成为重要趋势，由于大部分高速公路路段实施计重收费政策，实际上降低了吨公里高速公路通行费成本，燃油税费改革对于理顺能源价格机制、减少政策扰动、引导行业规范有序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高速公路具有燃油经济性，油耗低于一般公路。此项改革将使高速公路对走向相似的省道国道及其他等级公路的竞争优势更加突出。

5、“绿色通道”政策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 2009 年促进农业稳定发展农民持续增收的若干意见》（中发[2009]1 号）确定的“长期实行并逐步完善鲜活农产品运销绿色通道政策，推进在全国范围内免收整车合法装载鲜活农产品车辆的通行费”政策，2004 年省农业厅等五部门联合下发了《关于印发〈执行我省鲜活农产品流通绿色通道有关政策的通告〉的通知》（赣农发[2004]3 号），2005 年，省交通厅等六部门联合下发了《关于印发江西省全国鲜活农产品流通绿色通道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赣交财审字[2005]131 号），江西省对装载鲜活农产品应占车辆核定载质量或车厢容积的 70%以上，且没有与非鲜活农产品混装的车辆实行免费。

2010 年 11 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稳定消费价格总水平保障群众基本生活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为落实《通知》精神，江西省决定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零时起，将江西省执行“绿色通道”政策的路段从原国家规定的“五纵二横”公路扩大到全省所有收费公路。对整车合法装载鲜活农产品的车辆执行免收车辆通行费优惠政策。原国家规定的“五纵二横”路段，拉运鲜活农产品的车辆免收车辆通行费的优惠政策不变，

非“五纵二横”的收费公路，从 2010 年 12 月 1 日零时起，对整车合法装载鲜活农产品的车辆，也执行“绿色通道”免收车辆通行费优惠政策。

（四）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状况

1、发行人行业地位

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发展环境和经济下行压力，江西省主动适应、积极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稳中求进、改革创新，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的重大成就，并站在了新的更高的发展起点上。经济总量迈上新台阶，主要经济指标增速位居全国前列，地区生产总值跨越万亿元台阶迈向两万亿元，2020 年达到 25,691.5 亿元，增速达到 3.8%；产业结构调整取得重大进展，农业基础地位不断夯实，服务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新引擎；新型城镇化有序推进，实现城镇人口超过农村人口的历史性突破；生态文明建设取得突破，成功争取全境纳入国家首批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区域发展格局进一步完善，“龙头昂起、两翼齐飞、苏区振兴、绿色崛起”的区域格局基本形成；改革开放全面推进，开放型经济取得重要成效，“走出去”步伐明显加快，江西省 2020 年进出口总额达到 4,010.10 亿元；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明显提高，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年均增长 5.5%、7.5%。

江西省近年来经济发展明显加速，自 2002 年以来，江西省 GDP 每年增幅均超过全国平均增幅。2020 年江西省 GDP 为 25,691.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8%。伴随着经济的发展，公路货运和客运周转量均呈现稳步增长态势。江西地处中国东南偏中部，长江中下游南岸，东邻浙江、福建，南连广东，西靠湖南，北毗湖北、安徽。江西为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和闽南三角地区的腹地，与上海、广州、厦门、南京、武汉、长沙、合肥等各重镇、港口的直线距离，大多在 600-700 公里之内。京九铁路和浙赣铁路纵横贯穿全境，交通便利，地理位置优越。全省面积 16.69 万平方公里，辖 11 个设区市、99 个县（市、区），2020 年末常住人口 4,518.86 万人。公路交通的建设对于发挥江西区位优势，开发矿产、旅游等资源，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新世纪以来，江西高速公路建设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强力推进，创造了令人瞩目的“江西速度”。2012 年，突破 4,000 公里，居全国第八位。2014 年，实现县县通高速公路，是全国第三个实现全省县县通高速的省份。2016 年 1 月，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突破 5,000 公里。2017 年 1 月，江西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又基本建成 6,000 公里。共有 28 个出省通道，打通了与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闽东南三角区和通往湖南的快速通道。实现了出省主通道和省会

到各设区市道路全部高速化，形成了省内 4 小时、省际 8 小时经济圈。“三纵四横”高速公路主骨架基本建成，承东启西、贯通南北、便捷通达、快速高效的交通运输大格局初步形成，江西一跃成为全国高速公路建设速度最快的省份之一，为提升江西区位优势，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强有力的支撑。截至 2020 年末，江西省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已达到 6,234 公里。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高速公路运营总里程 5,354 公里，占江西省高速公路已通车总里程的 85.88%，在全省高速公路行业中始终处于绝对领先地位。公司管理的高速公路中包括大广线、沪昆线等我国跨省主要干线，保证了道路车流量及公司主营业务的稳定增长，巩固了公司在全省交通行业的龙头地位。

目前，江西省物资周转需求依然强劲，高速公路行业处于快速成长阶段，每年均有若干条新建和改建高速公路开工。公司定位于江西省高速公路建设和经营的主体，未来在江西省高速公路行业中的主导地位将近一步加强和巩固，具有良好的成长空间。

2、发行人竞争优势

发行人是江西公路行业的龙头企业，其依靠江西省区域优势以及自身所具备的行业垄断性、高速公路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公路工程施工方面的优势和配套产业链的经营开发能力，具备很强的市场竞争力。

（1）区域垄断优势

发行人是经江西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主要从事省内高等级公路建设、经营与管理等业务的大型国有独资公司，隶属于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其主要职能是广泛筹集资金和利用境内外资金，进行高等级公路、桥梁等设施的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公司公路投资建设与管理产业在江西省内具有主导地位，并受到江西省交通运输厅的委托对全省将近 90% 的高速公路的收费经营实行管理，在省内高速公路的经营上具有特殊垄断性地位。

（2）融资能力与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的目标是发展成为江西省最大的高速公路建设投融资主体，经营的资产均具有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实力雄厚。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共获得总计约 4,465.92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同时，集团财务公司的设立有利于整合内部资源，延展业务边界，协同战略发展。集团拥有的丰富财务资源、优质实体资产以及与

多年夯实的金融机构合作基础。都为集团扩大项目建设资金来源（内源性支持与外部支持），进一步拓展业务创造了有利条件。

公司在多年的高速公路建设、运营、开发管理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培养了一大批经验丰富、专业素质高的建设经营管理团队和专业技术人才，具有雄厚的行业人力资源优势。

（3）创新、管理优势

公司在高速公路投资建设与运营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以专业能力和优良业绩树立了品牌形象。坚持以“科技是第一生产力”这一重要思想为指导方针，积极利用募集资金对公路交通传统产业进行高新技术改造，大力推广应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率先进行高速公路智能运输系统（ITS）的建设，实施和完善高速公路综合管理信息系统（ERP），先后承担了交通部、江西省和省交通运输厅多项重点科研课题，并在这些研究基础上开发出多项高新技术产品。结合昌九高速公路技术改造项目，公司使用经过自主改造的设备，实践了“长寿命沥青路面”的设计理念。沥青混合料厂拌冷再生技术与常用作柔性基层的热拌沥青碎石（ATB-25）混合料相比，在不影响路面使用性能的前提下，节省加热能源 50%以上，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50%以上，减少废弃物排放，取得了明显的节能减排效果。《沥青混合料厂拌冷再生技术在昌九高速公路技术改造项目中的应用》成为交通运输行业第二批节能减排典型示范项目。

（五）发行人经营方针及战略

1、战略目标

目前，江西省高速路网格局日趋完善，集团企业规模日益壮大。本着加快从追求数量、规模的增长向追求质量、效益的增长转变，集团全面树立品质理念，打造品质工程，强化品质管理，提升品质服务，使集团的发展与形势合拍、与时代同步。为此，集团致力于聚焦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斗目标，坚持发展第一要务，以品质理念为引领，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提质增效为中心，加快发展升级步伐，全力做优高速路网、做响服务品牌、做实产业链条、做强企业集团，为江西省实现“提前翻番、同步小康”提供强力支撑。

2、发展规划

（1）打造一流平台。努力打造成为全国一流的综合交通基础设施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

（2）立足两大定位。立足“大交通”功能定位，主动服务交通强省建设，积极承担省里交给的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任务；立足“大经营”产业定位，树立“一条高速公路就是一个狭长的经开区”经营理念，大力发展多元产业，不断提升产业效益和规模，增强发展活力和后劲。

（3）坚持三大方向。要坚决履行政治责任、社会责任、经济责任，争当推进交通强省建设的主力军、满足美好生活需要的排头兵、国企做强做优做大的先锋队。

（4）深耕四大板块。坚持一盘棋，推动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工程建设、路域资源开发和金融投资四大业务板块发展提质提速。

（5）实现五大突破。在加快优化产业布局上实现新突破，在提高高速公路供给质量上实现新突破，在不断深化改革上实现新突破，在拓展新的经济增长点上实现新突破，在提升企业治理能力上实现新突破。

（六）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范围是高速公路等重大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服务、经营，服务区经营以及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建设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批发、代购、现代物流、广告、房地产开发经营，道路清障、车辆救援与抢修、停车、货物装运与仓储服务业务（危化品除外）。

公司主业清晰，建设项目主要是江西省经营性高速公路。尽管高速公路产业投资大、建设周期长，但营运期盈利来源清晰，并且通行费收入以现金收入为主，很少产生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的情况。公司主营项目的建成为国家实施中部崛起发展战略，完善国家高速公路主骨架，改善江西省交通运输条件以及投资环境、改善人民生活质量等做出了巨大贡献。公司主营业务在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的同时，也体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6.72 亿元，同比增长 2.30%；实现毛利 75.78 亿元，同比减少 9.75%。各业务板块经济运行情况基本良好。公路工程、成品油销售和材料销售收入分别同比增长 29.69%、15.62%和 110.94%，车辆通行服务、房地产销售和高速服务区板块减少 13.07%、36.45%和 21.94%；其中，车辆通行服务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0.91 亿元。

2021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9.43 亿元，实现毛利 67.28 亿元。各业务板块经济运行情况基本良好。

1、发行人各业务板块总体情况

表：发行人 2018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6 月各业务板块收入构成及占比表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车辆通行费	85.88	50.69	130.91	45.66	150.58	53.73	146.50	63.52
公路工程	43.35	25.59	88.20	30.76	66.20	23.62	42.19	18.29
成品油销售	19.76	11.66	27.98	9.76	24.20	8.63	15.83	6.87
房地产销售	1.87	1.11	12.81	4.47	20.15	7.19	8.61	3.73
高速服务区	1.98	1.17	4.31	1.50	5.53	1.97	3.21	1.39
材料销售	13.56	8.00	19.33	6.74	9.16	3.27	10.62	4.61
其他业务	3.03	1.79	3.18	1.11	4.44	1.59	3.69	1.60
合计	169.43	100.00	286.72	100.00	280.27	100.00	230.65	100.00

表：发行人 2018 年至 2021 年及 2021 年 1-6 月各业务板块成本构成及占比表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车辆通行费	28.76	28.15	74.98	35.55	65.65	36.70	65.20	46.86
公路工程	39.33	39.3	77.66	36.81	59.88	33.48	37.21	26.74
成品油销售	16.07	15.73	23.72	11.24	21.34	11.93	14.37	10.33
房地产销售	1.48	1.45	10.12	4.80	15.55	8.70	7.15	5.14
高速服务区	1.88	1.84	3.61	1.71	3.78	2.11	2.28	1.64
材料销售	12.90	12.63	18.09	8.58	8.69	4.86	10.06	7.23
其他业务	0.92	0.90	2.76	1.31	3.96	2.22	2.88	2.07
合计	102.16	100.00	210.94	100.00	178.85	100.00	139.14	100.00

表：发行人 2018 年至 2021 年及 2021 年 1-6 月各业务板块毛利润情况表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车辆通行费	57.12	84.91	55.93	73.81	84.94	83.75	81.30	88.84

业务板块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路工程	4.02	4.76	10.54	13.91	6.31	6.23	4.98	5.44
成品油销售	3.69	5.48	4.26	5.62	2.86	2.82	1.47	1.60
房地产销售	0.39	0.59	2.69	3.55	4.60	4.54	1.46	1.59
高速服务区	0.10	0.15	0.70	0.92	1.75	1.72	0.93	1.02
材料销售	0.66	0.98	1.24	1.64	0.48	0.47	0.56	0.62
其他业务	2.11	3.13	0.42	0.55	0.48	0.47	0.81	0.89
合计	67.28	100.00	75.78	100.00	101.41	100.00	91.51	100.00

表：发行人 2018 年至 2021 年及 2021 年 1-6 月各业务板块毛利率情况表

单位：%

业务板块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车辆通行费	66.52	42.72	56.41	55.49
公路工程	7.39	11.95	9.54	11.81
成品油销售	18.67	15.23	11.80	9.27
房地产销售	21.13	21.00	22.83	16.93
高速服务区	5.1	16.24	31.63	28.96
材料销售	4.86	6.41	5.22	5.31
其他业务	69.64	13.21	10.80	22.06
综合毛利率	39.71	26.43	36.18	39.67

2、主要业务板块情况介绍

（1）车辆通行服务

1) 业务概况

近年来，受国家中部崛起政策、沿海产业转移以及江西省大力推进工业化、城镇化建设等政策影响，江西省地方经济发展迅速，汽车保有量不断增加。江西省高速公路发展迅速，成网效应逐步显现。随着宁安、东昌、安定及定南联络线、铜万、修平、上万、船广、昌宁连接线等路段正式建成通车，截至 2020 年底，江西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达到 6234 公里，境内“三纵四横”国家高速公路网路段全面建成。全国道路运输车辆超限超载车辆治理工作全面铺开，对“大吨小标”车辆进行清理整顿，对违章运输车辆建立信誉档案，对超限超载车辆予以严控。规范的运输环境促使集团车辆通行费自 2016 年下半年至 2017 年末出现了较大的增幅。

2018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车辆通行费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3.52%、53.73%、45.66%和 50.69%，占比较高，可以看出高速公路的车辆通行费收入是公司收入和主营业务利润的主要来源。

2018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车辆通行费成本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46.86%、36.71%、35.55%和 28.15%，2018-2020 年，车辆通行费成本持续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新开通的宁安、东昌、安定及定南联络线、铜万、修平、上万、船广、昌宁连接线等路段开始计提折旧，以及原有路段因车流量增加导致折旧费用增长所致。

2018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车辆通行费的毛利率分别为 55.49%、56.41%、42.72%和 66.52%，近三年及一期毛利率均保持在较高水平。

2) 车辆通行收费情况

①公司经营的主要高速公路基本情况

江西省目前已通车的高速公路主要为国家高速公路网境内路段，省内自主修建的高速公路起到连接、加密、通畅的效果，路段车流量目前以省外过境车辆为主，同时省内车辆增幅也十分明显。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经营的主要高速公路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发行人主要经营管理的高速公路简况

管理主体	编号	项目名称	区位	总投资额（亿元）	收费期限	里程（km）	持股比例（%）	公路性质
集团本部	1	泰井高速	吉安市	24.86	2005.01-2030.01	63	100	经营性
	2	乐温高速	南昌市	33.01	2005.11-2025.10	70	100	还贷性
	3	温沙高速	南昌市、抚州市	38.92	2004.08-2034.07	172	100	还贷性
	4	鹰瑞高速（北）	鹰潭市、抚州市	127.6	2010.09-2030.09	220	100	还贷性
	5	鹰瑞高速（南）	赣州市			89		还贷性
	6	昌金高速	宜春市、新余市、萍乡市	35.53	2004.06-2034.05	168	100	还贷性

管理主体	编号	项目名称	区位	总投资额（亿元）	收费期限	里程（km）	持股比例（%）	公路性质
	7	景婺黄高速	景德镇市、上饶市	60.72	2006.11-2026.10	150	100	还贷性
	8	武吉高速	九江市、宜春市、新余市、吉安市	131.58	2008.01-2028.01	286	100	还贷性
	9	石吉高速	赣州市、吉安市	100.83	2010.09-2030.09	191	100	还贷性
	10	泰赣高速	吉安市、赣州市	32.05	2004.01-2034.01	128	100	还贷性
	11	瑞赣高速	赣州市	56.17	2009.04-2029.04	129	100	还贷性
	12	永武高速	九江市	41.85	2011.09-2031.09	104	100	还贷性
	13	隘瑞高速	赣州市	14.51	2011.10-2031.10	29	100	还贷性
	14	昌北机场高速	南昌市	1.19	1999.01-2030.03	3	100	还贷性
	15	德上高速	上饶市	47.92	2012.12.31-	62	51	经营性
	16	抚吉高速	抚州市、吉安市	94.55	2012.12.31-	179	100	经营性
	17	吉莲高速	吉安市、萍乡市	52.51	2012.12.31-	106	100	还贷性
	18	赣崇高速	赣州市	68.95	2012.12.31-	88	60	还贷性
	19	井睦高速	吉安市	32.76	2013.10.28-	43	100	经营性
	20	萍洪高速	萍乡市	24.83	2014.12-2044.12	34	100	经营性
	21	万宜高速	宜春市	20.21	2014.12-2044.12	37	100	经营性
	22	金抚高速	抚州市	19.93	2015.9-2045.9	40	100	经营性
	23	昌宁高速	南昌、抚州、赣州	173.93	2016.1-2045.12	249	100	经营性
	24	昌栗高速	南昌、宜春、萍乡	114.39	2016.1-2045.12	221	100.00	经营性

管理主体	编号	项目名称	区位	总投资额（亿元）	收费期限	里程（km）	持股比例（%）	公路性质
	25	昌宁高速南昌连接线	南昌市	14.41	2017.1-2047.1	12	100.00	经营性
	26	宁安高速	赣州市	109.77	2017.1-2047.1	215	100.00	经营性
	27	安定高速	赣州市	40.30	2017.1-2047.1		100.00	经营性
	28	定南联络线	赣州市	26.19	2017.1-2047.1	39	100.00	经营性
	29	东昌高速	抚州市、宜春市、吉安市	99.73	2017.1-2047.1	152	100.00	经营性
	30	铜万高速	宜春市	61.26	2017.1-2047.1	69	100.00	经营性
	31	修平高速	九江市	50.80	2017.1-2047.1	80	100.00	经营性
	32	广吉高速	抚州市、赣州市、吉安市	126.24	2019.1-2039.1	190	100.00	还贷性
	33	抚州东外环	抚州	20.12	2019.12-2049.12	23	100.00	经营性
	34	宜丰联络线	宜春市	25.75	2020.12-2050.11	25	100.00	经营性
赣粤高速	1	昌九高速	南昌市、九江市	25.79	1998.04-2030.03	137	51.98	经营性
	2	昌樟高速	南昌市、宜春市	13.45	1999.07-2044.03	105	51.98	经营性
	3	温厚高速	南昌市	8.09	1999.01-2028.12	36	51.98	经营性
	4	九景高速	九江市、景德镇市	31.45	2000.11-2030.11	148	51.98	经营性
	5	彭湖高速	九江市	20.50	2010.09-2040.09	64	51.98	经营性
	6	昌泰高速	宜春市、吉安市	22.41	2003.06-2033.06	148	39.85	经营性
	7	昌奉高速	南昌市、宜春市	17.53	2011.12-2041.12	39	73.33	经营性
	8	奉铜高速	宜春市	69.53	2012.10-2042.10	131	73.33	经营性

管理主体	编号	项目名称	区位	总投资额（亿元）	收费期限	里程（km）	持股比例（%）	公路性质
公路开发公司	1	梨温高速	南昌市、鹰潭市、上饶市	39.69	2002.12-2032.12	245	100.00	经营性
	2	景鹰高速	景德镇市、上饶市、鹰潭市	61.92	2007.11-2037.11	203	100.00	经营性
	3	德昌高速	南昌市、上饶市、景德镇市	98.88	2011.09-2041.09	205	100.00	经营性
	4	祁浮高速	景德镇市	6.32	2012.08-2042.08	16	100.00	经营性
	5	九江绕城高速	九江市	31.33	2014.12-2044.12	47	100.00	经营性
	6	都九高速星子至九江段	九江市	12.48	2014.12-2044.12	0	100.00	经营性
	7	都九高速都昌至星子段	九江市	44.55	2017.1-2047.1	66	100.00	经营性
	8	上万高速	上饶市	46.88	2017.1-2047.1	76	100.00	经营性
	9	船广高速	抚州市	21.90	2017.1-2047.1	22	100.00	经营性
合计	-	-	-	2,470.32	-	5,354	-	-

注：1、泰赣高速包含了厦昆线赣州城西段，昌九高速包含了枫生高速连接线，九景包括杭瑞连接线。

2、根据江西省发展改革委、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重新核定南昌至樟树高速公路收费年限和药湖大桥收费标准有关事项的批复》（赣发改收费〔2015〕1441号），同意延长昌樟高速公路收费期限 14 年零 9 个月。

3、相关监管部门尚未明确德上高速、抚吉高速、吉莲高速、赣崇高速、井睦高速的收费期限。

A.运营模式

发行人负责运营管理的所有收费高速公路的通行费均由发行人依据政府收费批准文件收取后，直接汇总至省交通厅下属的高速公路联网收费中心（该中心负责江西全省高速公路通行费结算工作），由联网收费中心对经营性公路和政府还贷性公路的通行费

每周进行拆分，经营性公路的通行费收入由联网收费中心直接划付给发行人，政府还贷性公路的通行费则直接划付至财政专户；省财政厅不定期将专项预算资金下发至省交通运输厅，再由省交通运输厅转拨给发行人。

B. 结算方式

目前，发行人已建成通车的公路中政府还贷公路，除赣崇高速由子公司运营管理外，其他均由发行人本部负责相关公路的运营管理，剩余的经营性高速公路中泰井、抚吉、德上、井睦、萍洪、万宜、金抚、昌宁及连接线、昌栗、宁安、安定及定南联络线、东昌、铜万和修平高速由发行人本部负责相关运营管理，其余的经营性高速公路均由发行人所属的相关子公司进行运营、管理。

发行人所运营管理的政府还贷公路的通行费收缴工作均严格按照《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等国家法律法规执行，发行人代收的政府还贷公路通行费款项均不进入公司银行账户，而是通过联网收费中心直接上缴财政；该等政府还贷公路的还本付息及日常运营款项均由省财政厅以专项资金方式下发给省交通厅后转拨给发行人，由发行人支付给相关各方，符合《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政府还贷公路的管理者收取的车辆通行费收入，应当全部存入财政专户，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政府还贷公路的车辆通行费，除必要的管理、养护费用从财政部门批准的车辆通行费预算中列支外，必须全部用于偿还贷款和有偿集资款，不得挪作他用。”之规定。

综上，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目前运营的所有政府收费还贷高速公路在营运管理、通行费收入、支出等方面均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国务院 2004 年第 417 号令）的相关情况。

C. 发行人政府还贷公路合法合规性情况

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省交通运输厅收费还贷高速公路资产和负债移交管理及运作方案的批复》（赣府字[2012]49 号）文件，由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将其投资和管理的昌金、温沙、景婺黄、乐温、泰赣、赣州城西段、武吉、瑞赣、石吉、鹰瑞、隘瑞、永武、机场高速和在建的赣崇高速等 14 条收费还贷高速公路的资产和负债经专项审计、评估后整体移交至发行人，移交基准日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赣府字[2009]29 号《关于同意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建方案的批复》以及具体组建方案内容，发行人设立后具有双重定位，一方面

是作为一般企业法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另一方面则是作为政策性的投融资平台，经省政府授权，由省交通运输厅委托，负责对包括政府还贷公路在内的全省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经营等工作。故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等公路经营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省政府的要求，经省政府授权以及省交通厅委托，非营利的政府还贷公路由发行人母公司本部负责运营管理；经营性高速公路中泰井、抚吉、德上、井睦、萍洪、万宜、金抚、昌宁及连接线、昌栗、宁安、安定及定南联络线、东昌、铜万和修平高速由发行人本部负责相关运营管理，其余的经营性高速公路则由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等进行投资运营管理。因此，虽然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对公司经营宗旨有“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表述，但公司本部的经营活动显然并不以追逐营利为目的。

并且，从发行人本部运营管理政府还贷公路的经营模式来看，其代收的通行费款项均直接上缴财政，随后由省财政厅将专项资金下拨给省交通厅并转拨给发行人，全部用于政府还贷公路的还本付息和日常运营支出，该等经营模式对发行人本部的营利需求具备有效约束和控制，并未体现营利的需求。

此外，发行人作为江西省人民政府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企业法人，其在经营政府还贷公路期间并未进行过利润分配，省交通厅作为发行人的出资人代表，从未参与经营分红。

由此可见，发行人本部作为省政府授权和交通厅委托的政府还贷公路经营主体，其运营管理政府还贷公路并不以营利为目的，符合《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第十一条之规定。

据此，发行人运营管理政府还贷公路事宜，已取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且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禁止性规定。

2011 年 6 月 13 日，交通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监察部和国务院纠风办联合印发《关于开展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交公路[2011]283 号）（即“五部委 283 号文”），该通知要求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对收费公路违规及不合理收费进行专项清理工作。经自查，发行人认为本公司所属高速公路批准的收费年限和收费经营权均符合国家法律规定，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技术标准建设高速公路项目，设置收费站（点）间距。

2012 年 6 月，根据江西省政府及江西省交通运输厅赣府字[2012]49 号文，江西省

交通运输厅所属 14 条收费还贷高速公路的相关资产和负债移交至发行人。移交的 14 条路包括：昌金高速、温沙高速、乐温高速、景婺黄高速、武吉高速、泰赣高速、瑞赣高速、鹰瑞高速、石吉高速、赣州城西段、隘瑞高速、永武高速、机场高速、赣崇高速。其中，对 13 条已完工并通车的收费还贷高速公路以基准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评估值入账，评估资产（固定资产）价值为 952.97 亿元，另一条未完工收费还贷高速公路作为在建工程转入。

江西省政府及江西省交通运输厅批复同意以经审计、评估后的 14 条收费还贷高速公路具体移交资产和负债明细如下：

表：经审计、评估后交通厅移交资产和负债明细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划转资金	负债及净资产项目	划转金额
货币资金	106,430.09	应付账款	267,373.70
应收账款	2,012.18	预收账款	1,242.72
预付账款	43,238.02	应付职工薪酬	46.79
其他应收款	10,584.75	应交税费	224.10
存货	4,795.17	其他应付款	120,644.35
长期股权投资	2,071.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4,935.39
固定资产	9,529,714.28	长期借款	3,519,894.46
在建工程	128,628.09	长期应付款	150,000.00
无形资产	222.29	净资产	5,343,334.87
资产总计	9,827,696.39	负债及净资产总计	9,827,696.39

发行人承接的收费还贷高速公路总通车里程为 1,834 公里。2010 年和 2011 年，承接的收费还贷高速公路的通行费收入分别为 24.04 亿元和 30.87 亿元，在发行人通行费收入占比较高，且呈增长趋势。承接的收费还贷高速公路，大部分路产为早前竣工通车路产，较为成熟，质量较好，通行量较为饱和，通行费收入也较为稳定。乐温高速、温沙高速、泰赣高速、昌金高速和泰赣高速等集中在 2004 年、2005 年通车；鹰瑞高速、武吉高速、石吉高速等也于 2010 年前后通车。其中，温沙高速、武吉高速是国家重点规划的“五纵七横”国道主干线之一，隘瑞高速和赣崇高速均属于国家“7918”公路规划网中厦门至成都中在江西境内的一段，鹰瑞高速是江西省高速公路“三纵四横”主骨架部分。

综上所述，发行人承接江西省交通运输厅收费还贷高速公路，能够改善发行人资产质量，增加现金流量，提升债务偿还能力，降低债务风险。

②主要高速公路项目营收情况

发行人运营的主要高速公路营收情况统计如下列表格所示。

A.通行费收费标准

江西省高速公路收费通过建立统一的高速公路收费系统，在省内路网实行联网收费、统一管理、按实结算的收费制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交通运输厅、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以赣发改收费字[2019]115 号文发布了《关于调整我省收费公路车型分类及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有关事项的通知》，对全省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及收费标准进行了明确，江西省高速公路分别按照载客类和载货类车辆的不同标准收费。

a.载客类车辆收费标准

表：江西省高速公路载客类车辆车型分类及收费标准

车型	≤9座	10座-19座	20座-39座	≥40座
费率(元/车·公里)	0.45	0.80	1.15	1.50

b.载货类车辆收费标准

货车基准费率为 0.450 元/车公里；六轴以上超限运输货车，在六轴货车收费系数的基础上，按照每增加一轴，收费系数增加 0.4（0.180 元/公里）的方法计收。

B.发行人主要高速公路车流量情况

表：发行人主要高速公路车流量情况

单位：辆/日

所属单位	编号	路段名称	日均车流量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公司直属	1	泰井高速	2,642	2,794	2,552
	2	乐温高速	28,203	30,340	24,272
	3	温沙高速	16,459	16,357	11,683
	4	鹰瑞（北）高速	33,423	31,439	22,022
	5	鹰瑞（南）高速	26,248	26,041	18,321
	6	昌金高速	25,112	31,995	21,171
	7	景婺黄高速	10,615	11,491	8,709

所属单位	编号	路段名称	日均车流量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8	武吉高速	9,419	8,920	20,302
	9	石吉高速	9,662	5,491	6,832
	10	泰赣高速	36,759	37,620	29,764
	11	瑞赣高速	25,180	25,868	15,767
	12	隘瑞高速	11,132	11,855	5,618
	13	永武高速	5,001	5,369	4,539
	14	昌北机场高速	合并至昌九高速		22,958
	15	德上高速	4,159	4,756	3,942
	16	抚吉高速	4,712	4,909	4,095
	17	赣崇高速	5,677	6,101	5,078
	18	吉莲高速	7,201	7,322	5,707
	19	井睦高速	1,861	2,078	1,484
	20	萍洪高速	6,348	5,890	4,501
	21	万宜高速	6,490	7,851	4,957
	22	金抚高速	6,584	8,319	7,448
	23	昌宁高速	5,861	8,646	8,056
	24	昌栗高速	15,772	18,967	14,305
	25	东昌高速	17,375	17,839	13,904
	26	宁定高速	13,645	15,540	17,634
	27	铜万高速	950	1,121	764
	28	修平高速	1,733	2,421	1,397
	29	昌宁连接线	5,022	5,572	7,227
	30	广吉高速	-	5,696	2,408
	31	广吉连接线	-	2,852	1,007
	32	抚州东外环			1,323
	33	宜丰联络线			8
赣粤高速	1	昌九高速	32,733	30,862	38,665
	2	昌樟高速	40,394	42,416	26,186
	3	温厚高速	合并至昌樟高速		11,944
	4	昌泰高速	25,991	25,745	20,674
	5	九景高速	22,159	22,948	15,230
	6	彭湖高速	9,256	12,524	7,111
	7	昌奉高速	10,996	11,861	10,840
	8	奉铜高速	4,951	4,993	2,935
公路开发公司	1	梨温高速	40,567	45,418	28,872
	2	景鹰高速	15,971	18,224	13,129
	3	德昌高速	10,664	14,466	12,277
	4	祁浮高速	3,598	3,512	2,110
	5	都昌至九江	1,129	11,466	18,512
	6	九江绕城	2,819	3,213	3,694
	7	广船高速	805	1,659	1,218

所属单位	编号	路段名称	日均车流量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8	上万高速	5,058	5,706	5,309
	9	定南联络线			7,951
合计			570,336	626,473	546,412

由上表可知，大广高速作为大庆通往广东沿海的交通大动脉，车流量较大，隶属公司的昌樟及昌九段日均车流量已超过或达到饱和运营状态。沪昆高速公路江西段，包括昌金、梨温车流量已进入稳定增长期。公司运营的其他高速公路包括济南至广州线、福州至银川线等国网线路在江西境内的线路，以及地方高速公路，处于初始运营期，有部分路段尚未贯通，车流量的大幅提升还需要一段时间。

可以看出，除受经济发展水平、汽车保有量、车辆运营成本等因素影响外，高速公路车流量与通道是否贯通、路线是否成网关系较大，随着江西及周边省份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的增加，高速公路的成网效应将逐步显现，路段车流量也将继续稳步增长。

C.通行费收入情况

2018-2020 年，公司经营的主要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主要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所属单位	编号	路段名称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公司直属	1	泰井高速	3,479.62	3,703.42	2,518.61
	2	乐温高速	35,883.98	37,118.52	32,988.59
	3	温沙高速	46,712.31	46,714.66	39,007.34
	4	鹰瑞（北）高速	160,684.07	149,082.35	141,307.97
	5	鹰瑞（南）高速			
	6	昌金高速	83,320.50	82,828.16	69,312.50
	7	景婺黄高速	31,930.86	34,639.51	29,091.58
	8	武吉高速	62,711.85	56,431.75	55,818.12
	9	石吉高速	36,539.50	26,210.60	27,678.79
	10	泰赣高速	94,250.63	94,341.19	85,407.68
	11	瑞赣高速	55,178.57	56,156.52	38,390.43
	12	隘瑞高速	5,254.08	5,607.30	4,830.55
	13	永武高速	10,284.58	10,065.67	8,791.17
	14	昌北机场	1,753.40	1,807.44	1,475.74
	15	德上高速	5,522.36	5,715.67	4,498.41
	16	抚吉高速	16,345.62	16,759.64	12,706.74
	17	赣崇高速	10,515.95	11,291.53	8,207.33

所属单位	编号	路段名称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8	吉莲高速	18,286.66	16,888.71	11,861.70
	19	井睦高速	1,726.21	1,805.10	1,459.49
	20	萍洪高速	4,695.65	4,291.48	2,900.91
	21	万宜高速	3,620.04	4,012.87	3,351.12
	22	金抚高速	4,440.11	5,450.32	5,275.07
	23	昌宁高速	17,101.49	23,615.29	17,319.17
	24	昌栗高速	29,978.43	32,931.84	32,143.22
	25	东昌高速	48,009.72	49,164.93	41,739.33
	26	宁安高速	47,792.41	55,062.54	45,019.89
	27	安定高速	14,752.04	8,994.49	7,552.16
	28	铜万高速	1,269.43	1,503.59	941.56
	29	修平高速	2,475.00	3,545.64	1,944.85
	30	定南连接线	-	7,867.58	6,724.61
	31	广吉高速	-	14,499.03	6,697.42
	32	药湖大桥	-	4,688.33	4,582.63
	33	昌宁连接线	1,576.15	1,649.20	1,698.40
	34	抚州东外环			520.08
	35	宜丰联络线			5.23
赣粤高速	1	昌九高速	77,890.08	76,244.01	80,329.61
	2	昌樟高速	60,546.13	55,113.79	50,339.67
	3	温厚高速	9,957.77	10,308.48	7,860.33
	4	昌泰高速	69,462.54	68,299.17	61,946.50
	5	九景高速	64,048.52	63,048.18	41,995.35
	6	彭湖高速	12,356.24	14,581.88	11,255.14
	7	昌奉高速	17,580.66	18,869.33	14,375.49
	8	奉铜高速			
公路开发公司	1	梨温高速	183,958.25	187,769.69	156,832.44
	2	景鹰高速	54,600.88	63,739.03	56,994.75
	3	德昌高速	45,413.65	53,585.15	47,281.81
	4	祁浮高速	957.81	1,064.31	832.91
	5	都昌至九江高速	1,529.81	6,058.99	11,936.77
	6	九江绕城高速	3,010.15	3,356.12	4,645.58
	7	船广高速	317.06	739.36	871.19
	8	上万高速	7,319.58	8,620.80	8,026.09
合计			1,465,040.35	1,505,843.16	1,309,292.02

由上表可知，公司经营的主要高速公路近三年通行费收入表现出稳定、持续、良好的增长性。2020 年公司经营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130.91 亿元，同比减少 2.96%。

D. 发行人经营的主要高速公路养护支出情况

根据《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养护预算管理办法》，发行人养护战略规划和养护成本预算控制目标由集团统一制定，各单位按管辖路段分别编制工程养护预算并统一报送集团审批，集团负责汇总并编制集团下年度工程养护预算，并报江

西省交通厅批准后实施。2020 年，发行人平均每公里的养护成本为 39.36 万元/公里，随着高速公路使用时间增长，路面磨损程度增加，发行人 2020 年增加了路面养护工程、桥梁安全防护能力提升工程、隧道提质升级工程等相关投入，因此 2020 年养护成本较大上升。未来三年，公司运营的高速公路无大修计划。

表：发行人主要高速公路养护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公司直属	1	泰井高速	2,284.63	3,256.23	5,515.42
	2	乐温高速	3,284.05	4,612.80	7,146.30
	3	温沙高速	1,232.89	3,831.65	19,160.84
	4	鹰瑞（北）高速	12,481.09	14,966.87	9,589.46
	5	鹰瑞（南）高速			0.00
	6	昌金高速	5,894.01	7,061.32	18,787.15
	7	景婺黄高速	7,252.23	5,873.35	16,181.64
	8	武吉高速（南）	11,548.01	19,536.06	17,290.52
		武吉高速（北）			0.00
	9	石吉高速	7,395.06	7,970.88	11,933.90
	10	泰赣高速	5,491.16	9,491.72	6,579.73
	11	瑞赣高速	7,636.56	7,966.99	10,946.22
	12	隘瑞高速	645.00	1,059.49	1,059.49
	13	永武高速	2,166.53	1,568.11	2,333.97
	14	德上高速	1,766.29	7,280.33	1,303.63
	15	抚吉高速	1,875.78	3,155.21	3,573.67
	16	赣崇高速	502.98	1,150.91	2,973.71
	17	吉莲高速	1,906.48	3,546.01	4,584.49
	18	井睦高速	882.86	761.34	2,611.97
	19	万宜高速	350.49	348.91	462.18
	20	萍洪高速	585.18	351.81	468.52
	21	金抚高速	258.80	433.23	478.77
	22	昌宁高速	1,931.33	2,357.93	3,989.58
	23	昌栗高速	663.18	887.86	656.75
	24	宁安高速	1,039.29	1,548.10	2,966.04
	25	安定高速	462.14	508.35	672.37
	26	定南联络线	159.62	216.18	328.99
	27	铜万高速	439.86	467.41	956.39
	28	修平高速	46.67	497.98	438.70
	29	东昌高速	432.28	425.12	1,947.64
	30	昌宁连接线	6.24	5.97	28.53
	31	广吉高速	-	825.53	1,396.68
	32	抚州东外环	-	-	11.97
赣粤高速	1	昌九高速	2,348.78	1,848.28	3,713.83
	2	昌樟高速	1,992.68	3,714.28	4,472.74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3	温厚高速			2,225.55
	4	昌泰高速	3,505.38	2,820.85	5,218.17
	5	九景高速	9,428.35	8,777.65	8,420.86
	6	彭湖高速			4,936.99
	7	昌铜高速（含昌奉、奉铜高速）	3,150.94	2,999.42	3,689.53
公路开发	1	梨温高速	7,586.05	13,714.86	17,453.69
	2	景鹰高速	5,136.41	14,669.46	20,190.75
	3	德昌高速	4,465.85	4,833.10	5,113.40
	4	祁浮高速	247.39	768.59	75.88
	5	都昌至九江高速	874.29	741.60	1,384.59
	6	九江绕城高速	133.01	129.30	1,689.71
	7	上万高速	476.78	1,183.16	412.75
	8	船广高速	167.52	161.01	164.10
合计			120,134.12	168,325.21	235,537.76

（2）公路工程情况

工程收入主要为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对外承接工程产生的工程收入。江西赣粤高速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拥有国家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公路交通工程交通安全设施施工专项资质，养护一、二、三类甲级资质和边坡病害处治乙级等资质，通过了质量、环境、健康安全“三合一”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具备年完成产值超过 10 亿元的能力，是集公路、桥梁、隧道、交通安全设施施工、高科技养护（冷再生施工、乳化沥青、改性沥青加工）、机械设备租赁为一体的现代化专业施工企业。

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壹级、公路工程设计行业甲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养护一类、二类 and 三类甲级资质。公司具有较强投融资实力的多元化发展企业，采用多种融资模式投资惠州隆生大桥 BT 项目、丰厚一级公路 BT 项目、樟吉高速吉水连接线改建工程 PPP 项目、S548 线树木园至过埠镇公路工程 PPP 项目、安福 PPP 项目、信丰县公路升级改造 PPP 项目、龙南县五桥十路二期工程 PPP 项目、全南县 S454 等普通公路 PPP 项目、共青城高新产业园项目、江西省最大规模构件预制中心等多个公路、市政项目。

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是全国首批公路建设百家诚信企业、首届江西最具影响力企业，第十一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主要参建单位，以及全国公路建设行业最高质量奖项等获得单位。江西交工为江西省第十三届文明单位，并于 2015 年获得南昌市扶残、助残先进单位称号，2017 年获评“2015-2016 年度全国交通基础设施重点工程建设劳动竞赛”优胜单位称号。2018-2020 年，该公司营业收入为 826,078.70 万元、1,018,744.98 万元和 1,253,163.64 万元。

（3）成品油销售情况

油品销售收入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高速石化有限责任公司和孙公司江西高速实业开发有限公司经营的高速公路服务区加油站产生的成品油零售收入。

江西高速石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石油、石油化工、化纤及其他化工产品的销售；光伏、充电桩、日用百货便利店经营；汽车清洗服务；石油石化原辅材料、设备及零部件的销售；广告位出租；房屋租赁；加油站租赁；食品的经营（仅限分支机构，取得相关前置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项目及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零售报刊、杂志、图书、音像制品（仅限分支机构，取得相关前置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项目及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计生用品经营；零售卷烟、雪茄烟；委托代理收取水电费；票务代理服务（仅限分支机构，取得相关前置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项目及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燃气经营（仅限分支机构，取得相关前置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项目及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加油（气）站的规划、设计和建设；销售润滑油、燃料油、沥青、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纺织、服装、五金、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充值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2018-2020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5,475.43 万元、144,354.55 万元和 180,211.69 万元。

江西高速实业开发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对高速公路服务设施的投资、开发及服务，成品油零售。目前正经营昌樟高速、昌九高速、九景高速路、昌铜高速和温厚高速的上梅林、雷公坳、木家垄、北港湖、罗家滩、南昌南、铜鼓共 11 对加油站。高速实业 2018-2020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3,387.02 万元、102,214.58 万元和 103,730.84 万元。

（4）材料销售情况

材料销售收入为公司下属单位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材料有限公司销售沥青、钢材、水泥产生的收入。公司经营范围为道路沥青、钢材、水泥、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

仓储（食品和危险品除外）。2018-2020 年，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材料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5,249.82 万元、97,548.55 万元和 202,858.94 万元。由于该下属单位有销售商品给集团内成员，发行人合并口径存在内部抵消的情况。

（5）房地产销售情况

房地产销售收入为发行人的孙公司江西嘉圆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建设有限公司开发房地产产生的销售收入。嘉圆公司具有二级房地产开发资质，公司成立十年以来，以“诚信、务实、拼搏、发展”的企业精神，坚持高质量、高起点、高标准的开发理念，先后开发了“朝阳嘉园”、“溪湖园”、“朝阳锦城”、“胜利广场”、“吉安第壹街区”等项目，总开发面积达 30 万平方米。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建设有限公司具有（暂定）三级房地产开发资质，开发了恒泰花苑项目，总开发面积达 17.2 万平方米。上述公司不存在未披露或失实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因任何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公司坚持诚信合法经营，不存在“囤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信贷违规”、“销售违规”、“无证开发”等问题，无受到监管机构处分的记录或造成严重社会负面影响的事件出现。

江西嘉圆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成立的目的是根据高速公路管理所站多线长、远离城市，环境偏僻、工作艰苦的特点，在发行人所辖高速公路沿线城镇进行房地产开发，并主要向员工定向出售。2018-2020 年，嘉圆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9,171.71 万元、1,725.47 万元和 13,267.05 万元。

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建设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公路、桥梁、隧道、港口、航道、市政、工业与民用建筑、铁路、电力、水利工程施工；交通安全设施施工；“三废”及噪音防治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装配式建筑设计、安装、技术开发；机械设备租赁、批发、零售；建筑材料批发、零售；工程咨询、勘察设计、技术研究、技术服务、试验检测；劳务服务；建筑材料、碎石材料、商品混凝土、沥青混凝土、沥青材料及其制品的加工与销售；基础设施项目的承建；房地产开发；国际技术合作与交流、对外工程总承包；国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的出口业务（以上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8-2020 年，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建设有限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2,245.42 万元、6,605.55 万元和 63,503.18 万元。

嘉圆公司经营的南昌胜利广场项目于 2007 年 8 月 9 日办理了竣工验收手续，2011 年完成税务清算；吉安第壹街区项目于 2009 年 12 月通过竣工验收，2011 年进入税务清算阶段。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的恒泰花苑项目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办理了竣工验收手续，由于部分商铺未出售，目前尚未办理税务清算。上述公司已经开发完成的项目均已办理《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筑工程开工许可证》，项目手续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由于房地产开发项目周期较长，预计未来几年房地产业务对公司营业收入结构和净利润影响较小，不会超过公司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 30%。

发行人在建房地产项目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发行人在建房地产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土地证号	取得方式	用地面积	土地用途	开发现状
1	悦山居	洪土国有（登湾）2015 第 D047 字	竞拍	76,709 m ²	商业、住宅	①弱电智能化完成。 ②绿化竣工验收。③ 三网调试完成。
2	九江八里湖项目	赣（2018）九江市不动产权第 0016056 号	竞拍	92,149.71 m ²	商业、住宅	在建
3	嘉圆滨江项目	赣（2021）南昌市不动产权第 0012643 号	竞拍	13585.24 m ²	商业、商务、住宅	已完成地质勘察初勘、场内测量复测、获取了该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完成项目立项并完成修建性详规方案。
4	九龙湖二期	洪土登红 2014D612、613、614 号，地字第 360100201401080 号；赣 2016 南昌市不动产权第 1128035 号	置换、招拍挂	41,203.42 m ²	商业	在建
5	九龙阳光	新国用（2013）第 07010 号、07011 号	出让	67,766.67 m ²	商业、住宅	在建
6	高安项目	高国用（2013）第 0236 号	出让	151,892.38 m ²	商业住宅	在建
		高国用（2015）第 2947 号				

		高国用（2015） 第 2948 号				
		高国用（2015） 第 2949 号				
7	上高花园	锦江 W2008- （002-004）	招拍	170,400.8 5 m ²	商住、 住宅	在建
8	瑞金集美 天宸	赣（2019）瑞金 市不动产权第 0005497 号	挂牌出 让	37,915 m ²	商住用 地	五证均取得，主体施 工中
9	海上明月	赣[2019]南昌市 不动产权第 0199928 号	竞拍	120,578 m ²	商住	五证均取得，主体结 构施工中
10	赣州经开 项目	赣（2020）赣州 市不动产权第 0021526 号	竞拍	103333.85 m ²	商业、 住宅	已取得不动产权证、 用地规划许可证
11	新城高速 昱江来	赣（2020）南昌 县不动产权第 0033360 号	竞拍	39800 m ²	商业、 住宅	在建，已取得施工许 可证，工规证，预售 证
12	宜丰项目	赣（2021）宜丰 县不动产权第 0000250 号、赣 （2021）宜丰县 不动产权第 0000250 号	竞拍	136667 m ²	住宅	推进中，正办理发 改委立项备案
13	东湖区项 目	正在办理	竞拍	41000 m ²	商业、 住宅	在建，已取得工规证
14	瑞金集美 天宸·御 玺	赣（2020）瑞金 市不动产权第 0003505 号	竞拍	61333.64 m ²	住宅	五证均取得，主体施 工中

（6）经营租赁情况

经营租赁收入主要为发行人高速公路服务区经营权、加油站、设备租赁等产生的收入。发行人子公司江西畅行高速公路服务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是经江西省交通运输厅批准，由发行人出资组建的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为江西省内专业化程度高、规模最大的从事高速公路服务区开发经营公司。经营范围涉及服务区餐饮、商超、汽修、加油、

广告以及各类多元化经营项目。江西畅行高速公路服务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2018-2020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25,312.48 万元、37,765.47 万元和 38,507.82 万元。

（七）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九、发行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有关主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第四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

发行人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合并财务报表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9]第 6-00062 号、大信审字[2020]第 6-00061 号、大信审字[2021]第 6-0005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1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本部分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均来源于发行人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未经审计的 2021 年 1-6 月财务报表。投资者如需了解发行人的详细财务状况，请参阅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报告。如无特别说明，本节财务数据均为合并报表口径数据。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表：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57,665.18	2,690,841.59	1,514,674.70	2,220,992.5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621.32	30,909.78	36,141.26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374.95	153,637.55	147,837.68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2,069.36
应收票据	321.23	4,208.27	1,546.60	925.75
应收账款	376,894.75	346,331.57	300,776.22	247,066.72
预付款项	28,501.79	48,395.06	29,713.51	24,097.11
其他应收款	486,338.54	199,440.12	203,193.51	245,944.27
其中：应收股利	4,706.18	17.92	17.92	17.92
应收利息	287.90	996.59	1,244.74	42.09
存货	609,056.62	1,023,518.45	924,420.16	973,958.35
合同资产	547,014.80	939.60	-	-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流动资产	678,500.19	820,086.71	1,425,226.14	115,040.98
流动资产合计	6,535,289.38	5,318,308.71	4,583,529.79	3,830,095.0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000.00	2,000.00	2,00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5,506.99	1,436,806.50	236,661.81
长期应收款	432,963.64	447,724.88	382,134.32	170,067.78
长期股权投资	2,669,919.03	2,536,313.35	959,531.56	869,166.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724.97	45,167.81	45,302.29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323.49	7,337.85	991.09	-
投资性房地产	81,406.92	83,983.73	90,742.20	94,226.97
固定资产	24,487,365.62	25,034,078.79	25,069,377.55	23,576,896.88
在建工程	86,246.62	70,188.06	167,719.70	1,320,940.12
使用权资产	4,012.61	-	-	-
无形资产	31,410.83	28,836.35	19,583.88	18,494.88
开发支出	104.45	-	-	-
商誉	136,387.43	136,387.43	136,387.43	136,387.43
长期待摊费用	11,148.62	11,110.88	9,037.84	5,933.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596.32	47,226.93	40,161.57	39,304.16
其它非流动资产	329,344.37	318,665.81	105,353.27	1,186,952.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386,954.91	28,794,528.87	28,465,129.20	27,655,032.39
资产总计	34,922,244.30	34,112,837.58	33,048,658.98	31,485,127.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65,564.72	1,819,505.78	1,186,889.34	1,199,372.25
应付票据	222,425.33	142,179.75	66,746.73	56,388.38
应付账款	1,502,505.77	2,172,692.13	2,177,962.84	1,916,243.67
预收款项	83,829.20	232,105.51	292,096.62	362,298.41
合同负债	263,121.61	57,691.05	-	-
应付职工薪酬	14,345.35	18,722.04	13,961.06	16,135.42
应交税费	60,752.99	67,489.32	70,227.57	94,255.51
其他应付款	496,323.36	418,954.56	450,289.66	565,808.92
其中：应付利息	75,516.44	78,390.03	97,190.79	125,332.53
应付股利	52.62	2,852.22	52.62	52.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7,470.42	1,169,660.97	1,330,452.65	970,641.84
其他流动负债	1,087,963.78	258,137.76	1,745,250.38	1,641,132.32
流动负债合计	5,994,302.53	6,357,138.88	7,333,876.86	6,822,276.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916,904.52	8,754,210.67	8,254,138.35	8,086,321.45
应付债券	4,349,654.66	3,399,325.73	2,694,543.93	3,313,142.11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1,762.07	-	-	-
长期应付款	1,964,998.13	2,040,026.35	1,579,146.58	661,063.50
预计负债	1,672.62	768.93	-	-
递延收益	198,050.46	167,584.51	147,775.91	142,953.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249.62	163,821.39	169,724.77	169,382.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327.29	11,593.72	12,638.90	13,351.9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99,619.37	14,537,331.30	12,857,968.45	12,386,215.58
负债合计	21,593,921.91	20,894,470.19	20,191,845.31	19,208,492.3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950,505.12	950,505.12	950,505.12	950,505.12
其他权益工具	2,112,300.97	2,582,300.97	2,282,300.97	2,082,900.97
其中：优先股	2,112,300.97	-	-	-
永续债	7,779,734.66	2,582,300.97	2,282,300.97	2,082,900.97
资本公积	7,779,734.66	7,418,250.56	7,313,058.10	7,245,529.66
其他综合收益	227,722.13	221,981.93	249,002.86	29,480.11
专项储备	321.99	321.99	155.44	644.22
盈余公积	79,053.59	79,053.59	78,478.72	76,101.28
一般风险准备	19,301.52	19,301.52	10,843.69	61.42
未分配利润	1,256,295.62	1,064,536.86	1,111,701.50	1,073,229.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25,235.60	12,336,252.54	11,996,046.40	11,458,451.97
少数股东权益	903,086.79	882,114.85	860,767.27	818,183.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28,322.39	13,218,367.39	12,856,813.68	12,276,635.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922,244.30	34,112,837.58	33,048,658.98	31,485,127.43

表：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97,182.72	2,873,662.50	2,809,494.19	2,306,768.72
其中：营业收入	1,694,325.49	2,867,235.15	2,802,681.02	2,306,542.93
利息收入	2,857.22	6,427.35	6,813.17	225.78
减：营业成本	1,021,562.57	2,109,392.05	1,788,541.11	1,391,422.0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1.76	43.87	1.90	0.08
税金及附加	5,504.29	11,112.00	9,901.35	8,387.73
销售费用	15,806.31	25,825.38	17,700.10	10,780.70
管理费用	52,855.52	114,336.44	105,241.87	91,629.91
研发费用	16,770.09	35,322.17	12,097.17	7,775.25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财务费用	352,013.02	655,131.88	672,685.87	645,644.64
其中：利息费用	357,118.27	684,591.76	677,353.57	639,491.69
利息收入	11,538.04	25,842.38	19,655.19	12,130.66
加：其他收益	8,641.63	54,263.39	12,124.33	11,600.23
投资收益	104,527.62	167,235.59	50,743.27	59,944.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2,270.44	121,463.66	34,973.74	54,078.6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229.27	6,946.36	27,477.65	-4.64
信用减值损失	1,152.55	-4,197.90	-1,530.86	-
资产减值损失	993.80	-6,177.93	-14,846.83	-5,805.94
资产处置收益	60.68	-13,691.12	-234.62	63,952.37
二、营业利润	328,786.18	126,877.10	277,057.75	280,814.93
加：营业外收入	13,803.20	63,236.86	45,395.99	104,183.19
减：营业外支出	11,372.16	22,004.85	27,055.63	60,256.40
三、利润总额	331,217.22	168,109.10	295,398.10	324,741.72
减：所得税费用	52,828.86	51,253.44	87,927.37	72,128.98
四、净利润	278,388.35	116,855.67	207,470.73	252,612.7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78,388.35	116,855.67	207,470.73	252,612.75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8,699.44	85,961.26	150,738.82	193,525.90
2.少数股东损益	29,688.92	30,894.41	56,731.90	59,086.8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94.74	-27,141.35	237,923.34	-40,840.30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1,683.09	89,714.31	445,394.07	211,772.4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254,439.64	58,940.32	388,301.84	178,633.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243.45	30,773.99	57,092.23	33,139.00

表：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2,145.29	2,839,299.27	2,713,109.25	2,313,508.4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11,932.95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462.65	8,441.47	6,175.75	183.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9.68	41.40	79.30	254.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798.66	857,354.81	1,589,383.03	671,012.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1,656.27	3,717,069.91	4,308,747.34	2,984,959.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3,445.01	1,620,272.01	1,269,308.45	762,823.9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340.93	-	35,633.23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01.07	80.76	1.90	0.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702.92	302,472.61	283,433.82	244,234.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050.53	148,636.81	179,956.12	135,525.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8,784.71	388,905.20	561,570.55	122,42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0,043.30	2,460,367.39	2,329,904.07	1,265,00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387.04	1,256,702.52	1,978,843.27	1,719,953.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5,399.65	497,274.26	129,866.19	30,313.3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99.14	56,440.37	27,517.15	19,129.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25.44	1,873.03	12,807.73	57,898.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6,196.12	1,181.5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28.23	5,659.27	6,117.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9,524.22	564,512.01	177,031.85	113,459.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1,107.38	496,230.21	686,459.49	1,257,240.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8,895.54	788,210.49	1,544,141.38	1,191,286.4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188.08	-145,335.8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4.26	33,517.89	49,556.00	5,961.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947.19	1,317,958.59	2,281,344.96	2,309,152.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22.97	-753,446.58	2,104,313.11	2,195,693.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3,660.00	117,000.00	255,183.10	1,193,633.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660.00	-	-	5,007.00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83,118.71	7,620,117.31	3,701,445.48	4,916,317.5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70,000.00	1,580,000.00	3,760,000.00	2,4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898.37	12,482.83	33,03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16,778.71	9,323,015.68	7,729,111.41	8,582,987.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92,733.81	7,842,842.43	7,502,798.25	6,402,435.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7,856.67	805,249.45	796,262.15	720,590.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027.56	22,619.89	14,816.76	19,440.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6.74	8,065.16	8,053.72	18,272.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4,887.22	8,656,157.04	8,307,114.13	7,141,298.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1,891.50	666,858.64	-578,002.71	1,441,689.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30	-69.40	43.14	0.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7,046.20	1,170,045.18	-703,429.41	965,951.01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9,735.04	1,499,689.86	2,203,119.27	1,237,168.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6,781.24	2,669,735.04	1,499,689.86	2,203,119.27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的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92,323.34	1,739,593.87	833,813.34	944,851.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0.63	8.74	-	-
应收账款	26,268.29	22,636.43	21,084.64	18,190.53
预付账款	10,739.64	4,897.46	311.70	2,033.23
其他应收款	1,257,633.42	1,049,639.62	681,610.69	756,503.52
其中：应收股利	4,928.81	6,543.08	240.55	240.55
应收利息	7,682.48	240.55	41.07	-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	3,246.41	2,662.29	2,533.33	3,434.82
其他流动资产	406,691.11	722,459.79	1,386,423.02	43,442.96
流动资产合计	4,596,902.83	3,541,898.20	2,925,776.72	1,768,456.7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54,922.00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1,367.59	1,393,868.78	3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49,922.00
长期应收款	264,270.02	266,235.02	239,533.02	244,833.02
长期股权投资	4,603,657.05	4,495,533.58	2,895,877.96	2,814,781.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774.70	-	-	-
固定资产	18,428,224.21	18,873,940.37	18,737,163.21	17,596,649.66
在建工程	61,340.75	59,073.60	151,379.00	961,711.00
无形资产	3,411.78	1,332.62	1,481.92	1,293.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6,352.76	465,770.01	109,950.09	1,197,368.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880,953.28	24,173,252.78	23,529,253.97	22,901,559.73
资产总计	28,477,856.12	27,715,150.98	26,455,030.69	24,670,016.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40,000.00	1,720,000.00	1,093,160.00	953,872.25
应付票据	-	-	5,584.00	-
应付账款	718,663.36	1,243,866.64	1,282,359.24	1,169,394.70
预收款项	609.26	478.47	683.25	834.35
应付职工薪酬	5,160.54	2,490.55	2,257.58	3,049.66
应交税费	2,371.33	3,375.97	1,031.51	795.65
其他应付款	186,465.02	188,632.81	239,240.04	293,843.05
其中：应付利息	72,814.10	79,194.51	97,188.88	85,500.13
应付股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4,028.36	960,581.82	1,026,471.13	691,544.60
其他流动负债	660,000.00	150,000.00	1,370,000.00	1,48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967,297.88	4,269,426.26	5,020,786.74	4,593,334.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449,142.58	7,242,329.13	6,738,798.10	6,370,907.30
应付债券	3,672,663.45	2,772,681.73	2,017,800.30	2,467,493.84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1,873,414.62	1,940,999.99	1,464,360.97	435,912.61
递延收益	144,574.28	119,640.16	99,446.53	99,798.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327.29	11,593.72	12,126.57	12,659.4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51,122.23	12,087,244.73	10,332,532.46	9,386,771.66
负债合计	17,118,420.10	16,356,671.00	15,353,319.21	13,980,105.9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950,505.12	950,505.12	950,505.12	950,505.12
其他权益工具	2,112,300.97	2,582,300.97	2,282,300.97	2,082,900.97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2,112,300.97	2,582,300.97	2,282,300.97	2,082,900.97
资本公积	7,707,422.55	7,345,938.45	7,243,938.45	7,175,750.62
其他综合收益	227,339.48	219,085.36	245,972.37	8,812.38
盈余公积	79,053.59	79,053.59	78,478.72	76,101.28
未分配利润	282,814.29	181,596.48	300,515.85	395,840.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59,436.01	11,358,479.98	11,101,711.48	10,689,910.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477,856.12	27,715,150.98	26,455,030.69	24,670,016.51

表：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95,237.42	759,260.00	888,890.86	859,867.28
减：营业成本	164,184.34	429,275.62	369,083.03	346,724.32
税金及附加	834.11	1,044.11	1,017.50	1,165.66
管理费用	12,749.99	28,640.58	25,388.51	22,253.29
研发费用	6.64	41.99	-	-
财务费用	276,894.96	503,846.66	510,980.24	468,901.18
其中：利息支出	281,925.81	519,780.83	508,928.53	471,857.60
利息收入	5,922.53	16,859.69	9,363.23	8,128.61
加：其他收益	289.41	51,669.91	10,382.39	10,837.02
投资净收益	128,540.58	148,163.48	45,780.37	71,156.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2,644.61	-	20,240.23	41,861.6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15	-	-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	-66.68	3,336.93	2,876.90	-65,681.08
资产处置收益	29.52	-1,038.43	1,000.53	-3,319.58
二、营业利润	169,360.22	-1,460.23	42,461.77	33,816.17
加：营业外收入	96.53	25,310.71	1,208.39	56,389.45
减：营业外支出	11,008.71	18,101.78	19,895.79	40,400.19
三、利润总额	158,448.05	5,748.70	23,774.38	49,805.44
减：所得税费用	-	-	-	-
四、净利润	158,448.05	5,748.70	23,774.38	49,805.44
持续经营净利润	158,448.05	5,748.70	23,774.38	49,805.44
加：其他综合收益	-	-26,887.00	237,159.99	13,557.70
五、综合收益总额	166,702.17	-21,138.30	260,934.37	63,363.14

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3,300.07	715,824.34	894,200.59	866,474.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04.82	748,004.94	1,557,186.30	651,656.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904.89	1,463,829.28	2,451,386.89	1,518,131.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930.82	259,174.85	124,494.06	89,094.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278.52	109,028.45	101,498.42	87,751.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74.10	7,203.44	13,591.53	10,343.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7,035.25	578,834.56	523,349.71	55,56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7,118.70	954,241.30	762,933.72	242,754.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213.81)	509,587.97	1,688,453.17	1,275,376.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7,610.54	67,352.41	49,922.00	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118.70	59,243.82	38,501.35	38,898.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11	22.40	22.55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772.23	22,606.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3,828.35	126,618.64	96,218.13	81,504.86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302.62	305,630.14	387,108.72	896,040.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3,934.84	639,752.00	1,434,530.00	1,702,930.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181.73	945,382.14	1,821,638.72	2,598,971.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46.62	-818,763.50	-1,725,420.59	-2,517,466.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000.00	102,000.00	263,724.00	1,186,96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16,924.63	6,349,188.07	3,251,595.83	4,327,306.1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20,000.00	1,580,000.00	2,870,000.00	2,2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96,924.63	8,031,188.07	6,385,319.83	7,794,266.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18,047.73	6,166,758.43	5,839,490.75	5,677,393.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6,566.33	643,874.03	613,961.08	552,981.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3.88	5,599.56	5,938.97	10,266.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7,717.93	6,816,232.02	6,459,390.80	6,240,642.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206.70	1,214,956.06	-74,070.97	1,553,623.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2,639.51	905,780.53	-111,038.39	311,533.61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9,593.87	833,813.34	944,851.73	633,318.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2,233.38	1,739,593.87	833,813.34	944,851.73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表：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1-6 月	2020 年末/度	2019 年末/度	2018 年末/度
资产总额（万元）	34,922,244.30	34,112,837.58	33,048,658.98	31,485,127.43
负债总额（万元）	21,593,921.91	20,894,470.19	20,191,845.31	19,208,492.31
全部债务（万元）	18,106,200.00	15,534,882.90	15,275,781.22	15,270,369.33
所有者权益（万元）	13,328,322.39	13,218,367.39	12,856,813.68	12,276,635.12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1-6 月	2020 年末/度	2019 年末/度	2018 年末/度
营业总收入（万元）	1,697,182.72	2,873,662.50	2,809,494.19	2,306,768.72
营业总成本（万元）	1,021,562.57	2,951,163.79	2,606,169.37	2,161,446.29
利润总额（万元）	331,217.22	168,109.10	295,398.10	324,741.72
净利润（万元）	278,388.35	116,855.67	207,470.73	252,612.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48,699.44	85,961.26	150,738.82	193,525.90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88,387.04	1,256,702.52	1,978,843.27	1,719,953.77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422.97	-753,446.58	-2,104,313.11	-2,195,693.15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7,189.50	666,858.64	-578,002.71	1,441,689.41
流动比率	1.09	0.84	0.62	0.56
速动比率	0.99	0.68	0.50	0.42
资产负债率（%）	61.83	61.25	61.10	61.01
债务资本比率（%）	57.60	54.03	54.30	55.43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1.61	0.35	0.64	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90	1.65	2.18
EBITDA（万元）	-	1,250,544.22	1,341,216.91	1,352,898.2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0.08	0.09	0.0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1.81	1.92	1.98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周转率	9.37	8.86	10.23	13.25
存货周转率	2.50	2.17	1.88	1.99

注：上表 2021 年 6 月末/1-6 月指标年化计算。

（二）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

上述指标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合计；

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总资产平均余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支出；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中出现的指标均依据上述口径计算。

第五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该评级报告将在评级机构网站（www.unitedratings.com.cn）和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予以公布。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和等级设置及其涵义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级别标识涵义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标识涵义为：本期债券的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1、基本观点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主体，在路产质量方面具有显著优势，区域垄断地位突出，运营的高速公路里程不断增加，且得到了持续有力的外部支持，外部发展环境良好。同时，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也关注到公司高速公路运营受疫情影响较大、利润出现下滑及存在较大的资本支出压力等因素对公司信用水平带来的不利影响。

随着公司在建高速公路的陆续完工、路网效应的不断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有望进一步提升。联合资信对公司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以及本期债券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联合资信认为，公司主体偿债风险极低，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2、优势

（1）外部发展环境良好。江西省区域经济和财政实力持续增强，高速公路投资规模持续扩大，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2）公司区域垄断地位突出。公司为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主体，在路产质量方面具备显著优势，区域垄断地位突出，运营的高速公路里程不断增加。

（3）持续获得有力的支持。公司在资产及资本金注入、政府补贴和专项债资金等方面得到了持续有力的外部支持。

3、关注

（1）高速公路运营受疫情影响较大。受 2020 年疫情防控期间高速公路免收车辆通行费影响，公司 2020 年车流量及通行费收入出现下滑，利润总额较上年下降 43.09%。2021 年半年度，公司通行费收入较上年同期明显增长，联合资信将持续关注公司高速公路运营业务恢复情况。

（2）存在较大的资本支出压力。公司在建、拟建项目未来投资需求较大，存在较大的资本支出压力。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资信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资信将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报告以及其他相关资料。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或本次（期）债券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或本次（期）债券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江西省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外部经营环境及本次（期）债券相关信息，如发现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存在或出现可能对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或本次（期）债券信用

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时，联合资信将就该项进行必要调查，及时对该项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

如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导致联合资信无法对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或本次（期）债券信用等级变化情况做出判断，联合资信可以终止评级。

联合资信对本次（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将在联合资信网站和交易所网站公告，且在交易所网站公告的时间不晚于在联合资信网站、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同时，跟踪评级报告将报送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管部门等。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本公司在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强。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取得银行授信总额为 4,465.92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1,632.05 亿元，未使用授信余额为 2,833.86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表：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情况	剩余额度
工商银行	4,025,900.65	1,780,446.75	2,245,453.90
建设银行	1,852,500.00	768,400.00	1,084,100.00
农业银行	3,413,000.00	1,317,100.00	2,095,900.00
招商银行	2,383,000.00	729,918.00	1,653,082.00
中信银行	3,790,000.00	160,100.00	3,629,900.00
民生银行	1,300,000.00	409,000.00	891,000.00
中国银行	4,450,000.00	1,298,900.00	3,151,100.00
交通银行	860,500.00	127,200.00	733,300.00
兴业银行	1,100,000.00	207,297.32	892,702.68
江西银行	300,000.00	292,404.30	7,595.70
北京银行	920,000.00	152,770.00	767,230.00
浦发银行	1,297,437.60	303,055.85	994,381.75
进出口银行	692,700.00	550,273.36	142,426.64
国家开发银行	11,963,121.00	7,120,152.00	4,842,969.00
平安银行	800,000.00	261,000.00	539,000.00
渤海银行	515,000.00	140,000.00	375,000.00

汇丰银行	55,000.00	0	55,000.00
昆仑银行	100,000.00	100,000.00	0
广发银行	1,500,000.00	104,953.00	1,395,047.00
九江银行	161,000.00	27,577.39	133,422.61
东亚银行	30,000.00	0	30,000.00
浙商银行	850,000.00	0.00	850,000.00
邮储银行	2,300,000.00	470,000.00	1,830,000.00
合计	44,659,159.25	16,320,547.97	28,338,611.28

（二）报告期内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本公司未曾有严重违约。

（三）发行人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和偿还情况

2018 年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及偿还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及偿还情况

单位：年、亿元

发行主体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规模	是否到期偿付	证券类别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 江西交投 SCP007	2021/10/25	2022/4/22	178 天	20	否	超短期融资券
	21 江西交投 SCP006	2021/10/21	2022/3/21	150 天	25	否	超短期融资券
	21 江西交投 MTN006(乡村振兴)	2021/08/25	2026/08/27	5+N	5	否	中期票据
	21 江西交投 MTN007(革命老区)	2021/08/25	2024/08/26	3+N	10	否	中期票据
	21 赣交 Y3	2021/08/09	2026/08/11	5+N	20	否	公司债
	21 赣交 Y2	2021/07/23	2026/07/27	5+N	20	否	公司债
	21 江西交投 MTN005	2021/07/19	2024/07/21	3+N	20	否	中期票据
	21 江西交投 SCP005	2021/06/24	2022/03/22	270 天	20	否	超短期融资券
	21 赣交 V1	2021/06/24	2024/06/25	3	5	否	公司债
	21 赣交 03	2021/06/23	2026/06/25	5	15	否	公司债
	21 江西交投 MTN004	2021/06/16	2024/06/18	3+N	20	否	中期票据
	21 江西交投 MTN003	2021/06/08	2024/06/10	3+N	20	否	中期票据
	GC 赣交 S1	2021/05/21	2022/02/19	270 天	1	否	公司债
	21 江西交投 SCP004	2021/04/22	2021/10/20	180 天	15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1 赣交 02	2021/04/15	2026/04/19	5	15	否	公司债
	21 江西交投 MTN002	2021/03/19	2024/03/23	3	15	否	中期票据
	21 江西交投 MTN001	2021/03/10	2024/03/12	3	20	否	中期票据
	21 江西交投 SCP003	2021/03/09	2021/05/09	60 天	25	是	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主体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规模	是否到期偿付	证券类别
	21 江西交投 SCP002	2021/02/08	2021/08/06	180 天	15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1 江西交投 SCP001	2021/02/04	2021/11/02	270 天	15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1 赣交 01	2021/01/22	2026/01/26	5	20	否	公司债
	20 赣高速 MTN004	2020/12/14	2023/12/16	3	15	否	中期票据
	20 赣速 03	2020/12/08	2025/12/11	5	15	否	公司债
	20 赣速 02	2020/9/25	2025/9/29	5	18	否	公司债
	20 赣高速 MTN003	2020/9/23	2023/9/25	3	20	否	中期票据
	20 高速 01	2020/9/23	2025/9/25	5	20	否	公司债
	20 赣高速 SCP014	2020/8/28	2020/12/29	120 天	12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高速 SCP013	2020/6/23	2021/2/9	230 天	15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高速 SCP012	2020/6/18	2020/11/16	150 天	15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高速 SCP011	2020/5/26	2020/8/25	90 天	2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高速 SCP010	2020/5/25	2020/12/22	210 天	15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高速 MTN002	2020/4/17	2025/4/21	5	20	否	中期票据
	20 赣高速 SCP009	2020/4/14	2020/10/12	180 天	15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高速 SCP008	2020/4/7	2020/9/8	153 天	15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高速 SCP007	2020/3/19	2020/10/16	210 天	2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高速 MTN001	2020/3/18	2023/3/20	3	20	否	中期票据
	20 赣高速 SCP006	2020/3/11	2020/9/8	180 天	2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高速 SCP005	2020/2/20	2020/11/20	270 天	16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高速 SCP003	2020/2/20	2020/11/17	270 天	12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高速 SCP004	2020/2/20	2020/11/17	270 天	12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高速 SCP002	2020/1/21	2020/7/20	180 天	14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高速 SCP001	2020/1/16	2020/7/15	180 天	16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高速 SCP013	2019/12/27	2020/4/28	120 天	22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高速 MTN003	2019/12/13	2022/12/17	3+N	20	否	中期票据
	19 赣高速 SCP012	2019/10/31	2020/4/29	180 天	15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高速 SCP011	2019/10/30	2020/2/3	95 天	2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高速 SCP009	2019/9/11	2019/12/11	90 天	8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高速 SCP010	2019/9/11	2019/12/11	90 天	12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高速 SCP008	2019/8/27	2020/5/24	270 天	2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高速 SCP007	2019/8/23	2020/2/23	180 天	2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高速 MTN002	2019/8/22	2024/8/26	5	25	否	中期票据
	19 赣高速 SCP006	2019/7/19	2020/3/18	240 天	2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高速 SCP005	2019/7/11	2019/12/29	170 天	2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高速 MTN001	2019/6/14	2024/6/18	5	25	否	中期票据
	19 赣高速 SCP004	2019/4/25	2020/1/21	270 天	2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高速 SCP003	2019/4/22	2019/10/18	178 天	2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主体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规模	是否到期偿付	证券类别
	19 赣高速 SCP002	2019/3/12	2019/9/9	180 天	2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高速 SCP001	2019/2/28	2019/11/26	270 天	2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8 赣高速 MTN008	2018/12/10	2021/12/12	3+N	20	否	中期票据
	18 赣高速 SCP009	2018/12/7	2019/6/9	180 天	18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8 赣高速 MTN007	2018/12/4	2021/12/6	3+N	20	否	中期票据
	18 赣高速 SCP008	2018/12/3	2019/8/22	260 天	3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8 赣高速 SCP007	2018/11/30	2019/8/1	240 天	3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8 赣高速 SCP006	2018/11/28	2019/3/30	121 天	2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8 赣高速 MTN006	2018/11/26	2021/11/28	3+N	20	否	中期票据
	18 赣高速 SCP005	2018/9/25	2019/3/12	167 天	2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8 赣高速 SCP004	2018/9/21	2018/12/15	81 天	3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8 赣高速 SCP003	2018/9/21	2019/4/23	210 天	3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8 赣高速 MTN005	2018/9/6	2021/9/10	3+N	20	是	中期票据
	18 赣高速 MTN004	2018/8/14	2021/8/16	3+N	20	是	中期票据
	18 赣高速 SCP002	2018/3/1	2018/8/29	180 天	1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8 赣高速 SCP001	2018/2/28	2018/11/26	270 天	15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8 赣高速 MTN001	2018/2/28	2021/3/2	3	25	是	中期票据
江西公路 开发有限 责任公司	21 赣公路 SCP006(乡村振兴)	2021/10/19	2022/7/18	270 天	3	否	超短期融资券
	21 赣公路 SCP005(革命老区)	2021/9/13	2022/6/12	270 天	2	否	超短期融资券
	21 赣公路 SCP004	2021/8/12	2022/5/10	270 天	5	否	超短期融资券
	21 赣公路 SCP003	2021/6/15	2022/3/14	270 天	5	否	超短期融资券
	21 赣公路 SCP002	2021/4/26	2021/10/24	180 天	5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1 赣公路 SCP001	2021/02/24	2021/08/24	180 天	5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公路 CP001	2019/3/13	2020/3/15	1 年	5	是	短期融资券
江西赣粤 高速公路 股份有限 公司	21 赣粤 SCP005	2021/10/28	2022/4/27	180 天	7	否	超短期融资券
	21 赣粤 SCP004	2021/9/14	2022/3/14	180 天	8	否	超短期融资券
	21 赣粤 MTN002(乡村振兴)	2021/7/23	2024/7/27	3	7	否	中期票据
	21 赣粤 SCP003	2021/6/24	2021/11/12	140 天	8	否	超短期融资券
	21 赣粤 MTN001(乡村振兴)	2021/5/20	2024/5/24	3	5	否	中期票据
	21 赣粤 SCP002	2021/4/6	2021/9/29	175 天	8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1 赣粤 SCP001	2021/03/09	2021/09/06	180 天	1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粤 SCP009	2020/11/23	2021/3/24	120 天	1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粤 SCP008	2020/11/13	2020/12/16	30 天	4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粤 SCP007	2020/10/16	2020/11/18	30 天	4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粤 SCP006	2020/9/23	2020/12/23	90 天	1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粤 SCP005	2020/9/18	2020/10/21	30 天	4	是	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主体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规模	是否到期偿付	证券类别
	20 赣粤 SCP004	2020/8/31	2020/11/30	90 天	12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粤 SCP003	2020/7/29	2020/10/28	90 天	1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粤 SCP002	2020/3/19	2020/9/15	180 天	8	是	超短期融资券
	20 赣粤 SCP001	2020/1/10	2020/7/8	180 天	8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粤 SCP007	2019/12/11	2020/9/6	270 天	12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粤 SCP006	2019/11/7	2020/8/4	270 天	12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粤 SCP005	2019/9/12	2020/3/10	180 天	8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粤 SCP004	2019/5/16	2019/11/14	182 天	2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粤 SCP003	2019/4/23	2019/10/21	182 天	12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粤 SCP001	2019/1/24	2019/5/6	102 天	1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9 赣粤 SCP002	2019/1/24	2019/5/6	102 天	10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8 赣粤 SCP003	2018/11/21	2019/5/20	180 天	8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8 赣粤 SCP001	2018/7/31	2019/1/27	180 天	5	是	超短期融资券
	18 赣粤 SCP002	2018/7/31	2019/1/27	180 天	3	是	超短期融资券
合计					1,574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发行未到期的境内外永续类负债的情况如下：

发行主体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	剩余期限	票面利率 (%)	当前余额 (亿)	利率调整机制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 江西交投 MTN007(革命老区)	2021-08-25	2024-08-26	2.9808+3+N	3.34	10	本期中期票据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在前 3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自第 4 个计息年度起，每 3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初始利差为票面利率与初始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第 4 个计息年度至第 6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此后每 3 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
	21 江西交投 MTN006(乡村振兴)	2021-08-25	2026-08-27	4.9836+5+N	3.70	5	本期中期票据/公司债前 5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在前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6 个计息年度开始，每 5 年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之后的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 个 BPs。
	21 赣交 Y3	2021-08-09	2026-08-11	4.9397+5+N	3.63	20	
	21 赣交 Y2	2021-07-23	2026-07-27	4.8986+5+N	3.65	20	
	21 江西交投 MTN005	2021-07-19	2024-07-21	2.8822+3+N	3.45	20	本期中期票据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在前 3 个计息年度
	21 江西交投 MTN004	2021-06-16	2024-06-18	2.7918+3+N	3.81	20	

发行主体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	剩余期限	票面利率 (%)	当前余额 (亿)	利率调整机制
	21 江西交投 MTN003	2021-06-08	2024-06-10	2.7699+3+N	3.75	20	内保持不变。自第 4 个计息年度起，每 3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初始利差为票面利率与初始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第 4 个计息年度至第 6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此后每 3 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
	19 赣高速 MTN003	2019-12-13	2022-12-17	1.4247+3+N	3.92	20	本期中期票据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在前 3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自第 4 个计息年度起，每 3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初始利差为票面利率与初始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
	18 赣高速 MTN008	2018-12-10	2021-12-12	0.4110+3+N	4.73	20	
	18 赣高速 MTN007	2018-12-04	2021-12-06	0.3945+3+N	4.77	20	
	18 赣高速 MTN006	2018-11-26	2021-11-28	0.3726+3+N	4.76	20	

发行主体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	剩余期限	票面利率 (%)	当前余额 (亿)	利率调整机制
	18 赣高速 MTN005	2018-09-06	2021-09-10	0.1562+3+N	5.2	20	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在第 4 个计息年度至第 6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此后每 3 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
	18 赣高速 MTN004	2018-08-14	2021-08-16	0.0877+3+N	5.24	20	
合计							

四、报告期内发行人主体评级变动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在境内发行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进行的主体评级均为 AAA，主体评级与本次评级结果无差异。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的财务报告；
- （二）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四）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六）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发行注册的文件。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及摘要。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以自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到下列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一）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朝阳洲中路 367 号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朝阳洲中路 367 号

法定代表人：王江军

联系人：喻旻昕

联系电话：0791-86243067

传真：0791-86243172

（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二层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耿华、房蓓蓓、刘昊、胡宵、闫欣远

联系电话：010-86451091

传真：010-65608445

三、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本期债券发行期间，每日 9:00-11:30，14:00-17:00（非交易日除外）。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